

臺北市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 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 【機構】實驗教育計畫書

計畫期程：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 ~ 117 學年度第 2 學期

(民國 115 年 8 月 1 日起至民國 118 年 7 月 31 日止)

實驗教育機構名稱：臺北市阿格拉實驗教育機構

教育階段：國中、高中 (普通科)

辦學地址：臺北市萬華區西園路二段 131 號二樓

申請法人名稱：社團法人台灣全人與民主教育協會

申請法人代表：理事長盧至堅

擬聘計畫主持人：周鄭州

擬聘機構負責人：周鄭州

115 學年度預計招生年級及人數

總計 12 人		
國 中	一年級	6
	二年級	3
	三年級	3
高 中	一年級	0
	二年級	0
	三年級	0

116-117 學年度預計招生年級及人數

總計 24 人		
國中	一年級	6
	二年級	6
	三年級	6
高中	一年級	3
	二年級	3
	三年級	0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4 月 40 日

目 錄

壹、 實驗教育理念.....	04
貳、 實驗教育計畫名稱、目的及方式.....	06
參、 課程內容.....	11
肆、 教學規劃.....	31
伍、 學生學習評量規劃.....	32
陸、 教學資源及師資之相關資料.....	33
柒、 預期成效.....	37
捌、 計畫經費來源、財務規劃及收退費規定.....	38
玖、 輔導及轉銜機制.....	42
壹拾、 機構自我評鑑機制.....	51
壹拾壹、 機構辦理不善之應變措施及退場機制.....	51
壹拾貳、 附件.....	53
一、 非營利法人及其代表之相關資料.....	53
二、 擬聘實驗教育機構負責人之相關資料.....	60
三、 教學人員名冊.....	63
四、 實驗教育機構地址、位置略圖及教學環境之照片.....	66
五、 教學場地同意使用證明文件影本.....	71
六、 非營利法人同意申請之證明文件.....	80
七、 自然領域概論.....	88

壹、實驗教育理念

「實踐以人本自由主義為核心理念的民主教育與全人教育」

民主教育係起源於波蘭猶太裔的柯札克醫生、英國夏山學校和美國瑟谷學校的教育經驗。1993 年由以色列Yaacov Hecht先生、英國David Gribble先生和美國的Jerry Mintz先生所發起的國際民主教育年會（IDEC），迄今（2022）已有來自全球 30 幾個國家的成員與會。IDEC對於民主教育的定義包含兩個原則：學生對於學習的自主性，以及學生有參與公共事務討論的權利。

我們相信，由孩子天然的好奇心和遊戲動機所驅動的學習熱情，是最強有力的學習動機。如何引發這學習動機，才是教育最核心的問題。沒有任何一套標準化的操作程序可以做到這件事。透過外在的壓力，如無情的競爭、或批評和懲罰的恐懼，更不可能達成。

所謂人本自由主義的教育理念，並無法簡化成一套程序，由老師施展在學生身上。人本自由主義理念的實踐，是去建構一個開放與包容的人本空間，和一套尊重民主原則的機制，讓孩子可以大膽的去嘗試錯誤，無畏的探索外在的真實世界，並透過自發性的行動，去發展自己的個性和潛能。教師在這個人本的空間所扮演的角色，首先是一個好的學習者；其次在生活上學生的朋友，在公共的事務上，是權力和學生平等的公民。在學習方面，教師與學生是夥伴關係，在信任的基礎上一起合作共同學習。

我們相信只有在一個平等而開放的人文空間（isonomia）中，孩子天然的好奇心和遊戲動機，才有機會得到充分的發展。只有在尊重民主原則的機制

下，人與人之間才有可能進行真實而平等的互動和對話。因此，我們的辦學目標，就是去建構一個尊重民主原則的平等而開放的人文空間（isonomia），讓學生和老師在這個平等空間中，發展成為一個好的學習者。人本精神就是這個平等空間的核心價值。人性的尊嚴是人本精神的基礎。我們的人格完整性與自我認同就是建立在做為一個「人」的尊嚴之上，而每一個有尊嚴的人都是彼此平等的，這是無庸置疑的。以友善的態度對待平等的人，在善意的基礎上講道理，並相互說服，這就是公共領域的人本精神。信任孩子，尊重他做為一個「人」的尊嚴，就是教育領域的人本精神。

貳、實驗教育計畫名稱、目的及方式

一、實驗教育計畫名稱：阿格拉實驗教育計畫

阿格拉(Agora)意思是古典希臘時期的集會所或者是市集的意思，是蘇格拉底等哲學家們討論的場所，也是民主討論的起源地。我們希望小孩也能在阿格拉實驗教育機構中，討論哲學、文學、科學及種種社會議題！

二、實驗教育的發想：

本協會致力於民主教育的推廣，民主教育有下列幾個特色：

一、師生角色與關係

- 負責人角色的改變：我們將負責人定位為首席教師（head teacher），而非傳統的行政主管角色。負責人的職責是去帶動課程發展、教學研討、學生輔導、教師與家長成長活動、與社區的互動、以及整合行政資源支援學習活動。
- 教師角色的改變：如德國哲學家海德格所言；一個好的老師首先必須是一個好的學習者。我們將教師定位為一個好的學習者。我們相信：孩子並不是透過大人的言語教導成長的，而是用眼尾餘光看著大人的背影長大的。如果老師有學習的熱情，大人有追求夢想的勇氣和執著，那熱情和夢想就會傳承給孩子。而且在人工智慧與網路科技快速發展的時代，老師已經沒什麼東西可以教給孩子，讓他二、三十年後還能受用，我們能做的是讓他看到一個好的學習者的典範。
- 師生關係的改變：教師從傳統監護者的角色轉變成為孩子學習上的夥伴和朋友。其實就是成為一個領頭的學習者（head learner），嘗試去帶動討論和對話，促發行動。

二、民主生活

- 機構全校師生最多大約 30 人，形成彼此都相互熟識的學習社群。全校事務由此群體組成的自治會共同討論決定。
- 尊重民主原則的生活，討論與決策的機制。主要實踐在課堂、學習小組、社團性課程、自治會上面。

三、課程設計

- 課程與教學的改變：以學習者為主體的學習模式。
- 以學生為主體：傳統體制教育類似工廠生產線，每個學生的課表都被安排好，學生缺乏主體性。在阿格拉實驗教育機構，我們尊重學生的主體性。學生於每學期初選擇自己想要的課程。
- 以主題式（topic based）課程，專題式（project based）課程，和以現象和經驗（phenomenon based）為基礎的學習模式為主。
- 課堂主要以對話和討論的方式進行。
- 將各領域（小說、電影、藝術、歷史、哲學等）經典融入課程。經典是最適合在平等空間中討論的主題性課程。
- 以積極自由的實踐為主。帶有自發性、主動性和責任意識的學習與行動。
- 每位教師在專業方面有能力和充分自由，設計國一到高三年級的課程，或開設自己有興趣的社團性課程與學生共同學習。
- 鼓勵遊戲的精神：讓遊戲成為生活中很自然的一部分。

大量的自然體驗：孩子應該要有什麼樣的童年？大自然是重要的一項，也是現代都市生活中相當缺乏的。為彌補這一塊，我們會引進大量的戶外活動。

三、實驗教育目的：

1. 培養勇敢、堅毅、能自我實現的現代公民。

- 2.成為其他機構、學校可以參考的典範。
- 3.讓台灣能有更多熱愛自由民主的現代公民。
- 4.讓台灣的公民社會能更加成熟！

四、實驗教育方式：

招收對象及畢業方式

- 招收滿 12-18 歲的學生（國一到高三）。
- 早上 8-9 點是交通、早餐、自學、社交及遊戲時間。9-12 點是基本能力時間：課程包含中文、英文、數學及深度學習計畫。下午時段為自治會及社團性課程，學生召集共同興趣者成立社團，連署一定人數並經自治會討論通過即成立社團性課程，聘請老師指導。
- 機構每周有一天為探險教育日，讓學生練習在山野中的自我照顧，將自然作為老師，學習山野教育的相關知能。

生活與自治

自治會(校務會議)：由學生、專任教師、行政人員組成的會議，議決機構事務。從日常生活的決策中，學習民主討論，辯論、說服與妥協的方法與心胸。

法官團：每學期由自治會推舉學生法官三人、教師會推舉教師法官兩人，共同組成法官團，審理機構內違規及申訴案件，並將結果公告於自治會進行宣導。

家長會：家長關於學生個別事務以學生諮詢老師為窗口，家長會關於機構公共事務以機構負責人為窗口。家長組織由家長會自訂。家長會選出家長代表參與自治會議決公共事務。本機構或本協會定期舉辦家長成長活動，如讀書會、共學會，也會透過與家長參與校務會議建議校方調整方針。

學習與諮詢

深度學習計畫：學生在深度學習計畫課堂內和老師討論本學期想要完成的計畫，老師可以依據學生選定的計畫再協助媒合適合的指導老師，但仍會在課堂

內確認專題進行的進度，並向其他同學報告其計畫。每學期製作的深度學習計畫會在期末中呈現。

基本能力課程：學生一般依照機構排定的課程上課，如有特殊想法可以提出該科目的自主學習計畫來進行，自主學習計畫須通過該科教師或教師會議通過。

社團性課程：社團性課程經學生連署一定人數並經自治會討論通過得開設社團性課程，機構專任師資不足者得外聘兼任教師。

諮詢老師：依照學生的意願排定諮詢老師。提供人際、課業及生活上的諮詢，定期追蹤學生狀況並設定輔導目標，當學生需要資源連結時，成為機構與家長間聯絡的橋樑。亦會透過生活小組討論，陪伴學生參與機構事務。

機構職務及組織規劃

機構計畫主持人與負責人由協會遴選。專職、兼職教師與行政人員由負責人聘任。

計畫主持人：擬定實驗教育計畫，為本機構教育理念之主導者，確保機構運營符合實驗教育理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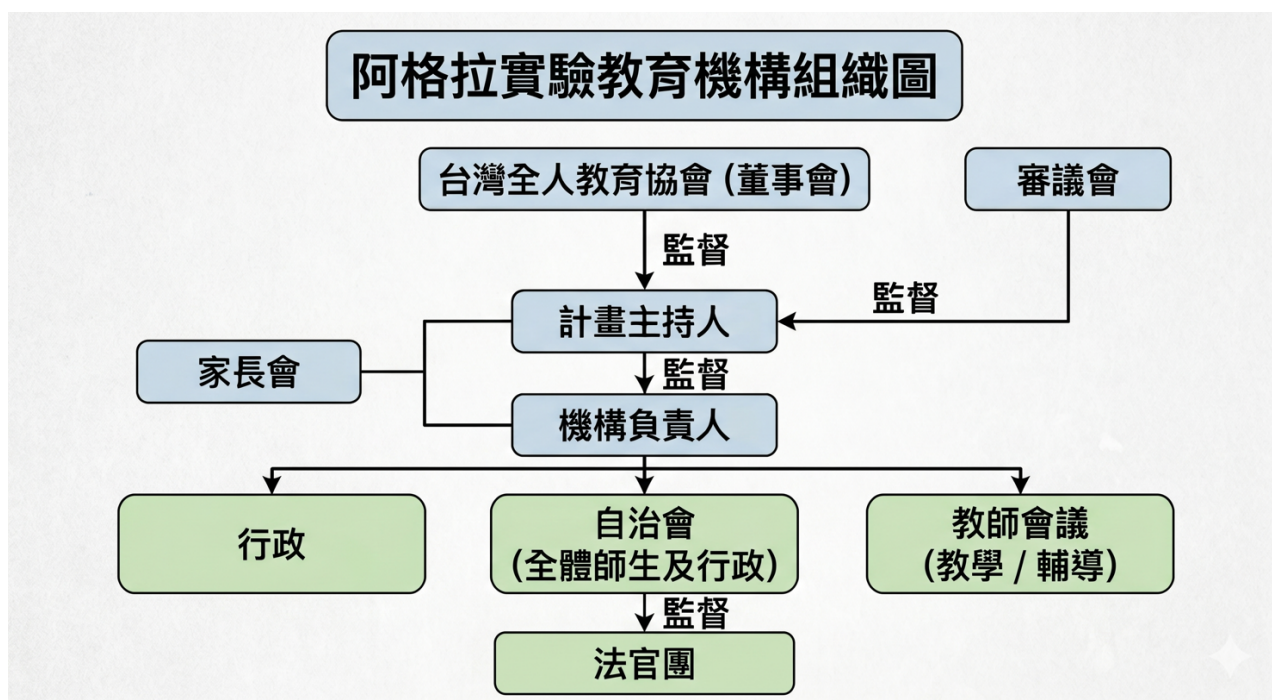
負責人：執行實驗教育計畫，召集專職教師與行政組成教師會議，討論教學、輔導及行政事項，並有向自治會報告之義務。

負責人應召集各必修課專、兼職教師研擬各科教學內容，討論教學方法。教師於學期開始前擬定課綱，學期中定期完成教學記錄，學期末完成學期成果報告。

行政：負責機構內部行政事務及擔任主管機關窗口。

教師會議：原則上以民主共識決的方式進行，若遇重大爭議，負責人有否決權。機構教學、輔導與行政事項由教師會議討論並選任合適人選主責，並由其

他成員協助執行。



家長合作

家長會：由機構家長組成家長會並遴選家長會長，對機構公共事務提出建議並協助發展。家長得派代表參與教師會議，監督機構運行。

懇親會：每學期期中召開，邀請家長跟老師對話交流。

讀書會：原則每月一次，邀請家長參與，針對機構各類型教育議題討論，或邀請相關專業人士與家長分享。

期末聚會：每學期期末召開，邀請家長檢視機構執行情況並提出改善建議。

參、課程內容

一、以學習者為主體和素養導向的教學設計：

● 什麼是素養？

偉大的物理學家馬克斯威爾（創立電磁學理論的人）1860 年在英國國王學院就職時，定位自己的工作為協助別人獨立思考。他在課堂上這麼說：我希望你們在這個課堂上不只學到一些可以應用的結果或公式，而是學到這些公式所賴以建立的原則。沒有這些原則，公式只是心智的垃圾。我知道人類心智的傾向是去操作公式和程序，而非思考。但心智勞動並不是思考。那些很努力去獲得和熟練應用公式習慣的人，時常會發現，套公式比真正掌握一個原則要容易太多了。這段話隱含了素養的定義；所謂素養就是真正掌握原則，並能透過原則去思考和解決問題的能力。

● 以學習者為主體是什麼意思？

主體性有三層意義，第一層是主體性的覺醒，也就是哲學家康德對啟蒙的定義：從自我強加的不成熟狀態解放出來。敢在沒有權威引導的狀況下使用自己的理解力。第二層是帶有自發性、主動性和責任意識的行動。第三層是相互主體性。主體性不是孤立的存在，它是在與其他主體互動的過程中實現的。只有透過與其他主體的互動，我們對事物的理解才會達致深度和廣度。主體性其實就是素養的充要條件。

● 教學設計怎麼做？

以學習者為主體和素養導向的教學設計須注意幾個原則，第一是從有意義的問題出發。如猶太人的諺語所言：偉大的教育從問對問題開始。第二是讓開放的對話和討論真正發生。第三是尊重事實。這是哲學家羅素晚年接受 BBC 專訪時，給

人類最後的忠告。第四是掌握基本原則。不要過度強調結果或公式。第五是鼓勵自發性去深入研究專題或難題。第六是有關語言的學習如中文、英文、數學等，確實有須要反覆練習的部分，但不應為了標準化測驗的成績而過度練習。這是揠苗助長，也是東亞社會最常犯的錯誤。

二、必修課程架構、教材、教法及評量方式列表

必修課程架構表

領域	師資	年級	課程內容概要	教材	教法	評量方式
中文	林斐文	國一	基礎敘事與奇幻文學導讀：培養長篇閱讀習慣，著重於敘事結構與想像力激發。	主題專書精選 (詳見下方國一書單)	閱讀與討論	閱讀與討論、作文及報告
		國二	社會寫實與成長生命反思：透過寫實與自傳作品，探討自我認同、社會階級與多元視角。	主題專書精選 (詳見下方國二書單)	閱讀與討論	閱讀與討論、作文及報告
		國三	思想思辨、經典文學與世界觀：挑戰反烏托邦、哲學思辨與世界經典大作，深化批判性思考。	主題專書精選 (詳見下方國三書單)	閱讀與討論	閱讀與討論、作文及報告
數學	周鄭州	國一	數線、代數基礎與一元一次方程式：建立抽象數學符號的運算邏輯。	以審定版課本為主要教材	探究式	上課狀況、作業、考試
		國二	聯立方程式、函數與幾何基礎：引導平面坐標系、等差數列與幾何圖形初步認知。	以審定版課本為主要教材	探究式	上課狀況、作業、考試
		國三	二次函數、圓形性質與幾何證明：融合邏輯推導，並導入統計與機率觀念。	以審定版課本為主要教材	探究式	上課狀況、作業、考試
英文	李彥勳	國一	基礎語感培育與日常情境口說：以情境故事累積基礎字彙與核心句型。	Oxford Reading Tree 基礎套書、線上軟體 Duolingo	閱讀、討論、情境	上課狀況、作業

		高三)				
深度學習計畫	林斐文	國中 (國一~國三)	興趣探索與基礎計畫撰寫：引導摸索個人熱情所在，學習設定目標並撰寫初階個人專題計畫。	其他人的深度學習計畫或畢業製作	探索 探式	書面計畫、期末呈現
		高中 (高一~高三)	獨立研究深化與畢業製作發表：進行跨領域專題實作，於畢業前完成具代表性的個人或團體產出。	其他人的深度學習計畫或畢業製作	探索 探式	書面計畫、期末呈現

中文部分：各年級閱讀書籍範例



國一年級書單（共 25 本）

著重於寓言、奇幻、冒險、溫馨成長與基礎敘事，激發閱讀興趣。

- 經典童話與寓言：《伊索寓言》、《格林童話》、《安徒生童話》
- 奇幻與冒險文學：《哈利波特系列》、《魔戒系列》、《托比大逃亡系列》、《亞森羅蘋系列》、《福爾摩斯系列》、《十二國記》、《強盜的女兒》、《湯姆歷險記》、《環遊世界八十天》、《巧克力冒險工廠》、《愛麗絲夢遊仙境》、《霧中的奇幻小鎮》
- 溫馨、成長與自然：《小王子》、《少年小樹之歌》、《窗邊的小豆豆》、《老師的十二樣見面禮》、《山之生》、《小響馬》、《遠離非洲》
- 生活與飲食觀察：《行雲記》、《廚房裡的人類學家》、《雲沒有回答》



國二年級書單（共 25 本）

著重於社會寫實、人性探討、歷史傳記與自我認同，培養批判與同理心。

- 自我認同與成長反思：《麥田捕手》、《徬徨少年時》、《流浪者之歌》、《牧羊少年奇幻之旅》、《追風箏的孩子》
- 社會寫實與大時代悲歌：《活著》、《做工的人》、《82 年生的金智英》、《我們最幸福》、《鴻：三代女人的故事》、《安妮日記》、《梅崗城故事》、《雙城記》、《西線無戰事》
- 歷史與傳奇經典：《三國演義》、《基督山恩仇記》、《銀河英雄傳說》

- 自然生態與生命探索：《複眼人》、《單車失竊記》、《老人與海》、《湖濱散記》、《空屋筆記》、《阿拉斯加之死》、《最後的獵人》



國三年級書單（共 26 本）

著重於思想思辨、反烏托邦、深度經典與政治/社會批判，深化邏輯與哲學思維。

- 反烏托邦與政治思辨：《一九八四》、《美麗新世界》、《島》、《百年法》、《極端政治的誕生》
- 哲學與正義思辨：《哲學哲學雞蛋糕》、《正義：一場思辨之旅》、《生命中不可承受之輕》、《教你讀懂文學的 27 堂課》、《審判》
- 世界巨著與深度文學：《悲慘世界》、《安娜卡列尼娜》、《戰爭與和平》、《罪與罰》、《卡拉馬助夫兄弟們》、《瘟疫》、《異鄉人》、《荒野之狼》、《百年孤寂》、《玩偶之家》
- 歷史、紀實與生命拉扯：《資治通鑑》、《監獄大學》、《失焦》、《金色筆記》、《貝納德的墮落》、《冰壁》

民主教育強調小孩的主體性，因此我們的課程設計必修學分較少，基本能力科目的國文、英文及數學的必修學分只要求到一般國中畢業的程度。小孩希望學習更進階的知識可以透過選修課程等其他方式來進行。

三、社團性課程：

機構開設社團性課程為選修，學生連署達一定人數以上，機構即應尋找師資開設課程。

四、公民(民主參與)：

對體制教育的批判就是：太多的套裝知識，太少的經驗知識；尤其是在民主與公共領域之中，更是如此！我們相信，透過日常事務的表達、參與、討論、協調、共同行動，我們才有可能學習到人與人之間的互動、同理以及民主精神。

因此，在機構的每一個課堂裡，我們也都鼓勵學生民主的討論課堂公約，甚至上課的方式、內容與進度，我們都視為是一種公共領域，可以依照每個學生的個別需求，表達自己的需要，藉以提升課堂的參與感，並協調出一種對大家最好的課堂。

在生活上，諮詢小組由一位諮詢老師加上 5-8 位學生組成。諮詢小組在生活上討論機構的公共議題，決定諮詢小組活動。我們也鼓勵各諮詢小組帶領的教師，能儘量帶入各種時事及社會議題到小組討論。

當學生年紀逐漸變大，他們會逐漸感受到機構每天大大小小的決策，甚至是機構的各種制度對他們的影響。我們設計包含全體學生、專任教師、行政人員的自治會，討論機構的公共事務。每次開會前將公佈討論的議題，開放給全機構的師生參加。

為使學生自治會運作順暢，每學期初的學生自治會將選舉主席團。主席團將負責：主持會議、蒐集自治會議提案、公布自治會議提案。機構也將針對主席團開設民主課程，學生在其中可以學習議事規則，以及諸多民主程序及精神。

自治會下設法官團。每學期初由自治會推舉學生法官三人、教師會推舉教師法官兩人，共同組成法官團，審理機構內違規及申訴案件，並將結果公告於自治會進行宣導。法官團的目的，是希望學生由傳統的被管理者，慢慢轉化為管理者，透過擔任法官的經驗，來學習規則的意義，以及如進入衝突雙方的視角，理解衝突的原因，以及如何化解衝突。資深的學生法官可以在老師的帶領下，擔任檢察官的角色，可以在法庭進行前先行瞭解案情；資遣的法官在法庭審理的過程中，先透過觀察，討論，以及做出判決的過程，慢慢學習成為懂得事理的法官。在檢察官或老師問案的過程中，如果衝突雙方得以達成和解，則無須進入法官團程序。

另外，有關於現代公民法治、性別教育、衛生，以、暴力防治、災害應變等現代公民養成的必要知識，也換安排在自治會的課堂中實施。

五、深度學習計畫 (HDL: holistic deep learning plan)

一、理論論述：

一般來說，學習有四種型態：第一種是passenger(行人)模式；被動配合課堂要求，以最低標應付過去，拿到學分就好。第二種是resistor（抗拒者）；抗拒學習。學習沒有跟我生命產生連結。第三種是achiever（成就者）；追求分數和成

績，以及師長的肯定，學習目標就是升學。第四種是explorer；由好奇心和自我認同等內在動機所推動的，積極主動和堅持不懈的學習者。深度學習計畫正希望讓學生成為真正的探索者（explore）！

深度學習計劃主要有五個重點：第一是每個人每學期提出一個深度學習計劃（HDL:holistic deep learning plan），可以是個人計劃，也可以是合作計劃。可以是學生自己提出的計劃，也可以加入老師提出的課程學習計劃。可以是學科，也可以是非學科。期末公開呈現學習成果，評量由自評、互評跟呈現來決定。第二是：老師做為學習者，也會提出一個HDL。跟同學共同學習，從傳統的牧羊人或講授者轉變成協調者、對話者和共同學習者。第三是互為主體性；主體性是在人與人的互動中展現和發展出來的，無法單憑自己單打獨鬥。不論是個人計劃或合作計劃都會組成學習小組，每大週固定時間討論彼此計劃的內容、問題、困難、和心得。在這過程中，我們不僅學習表達和呈現，我們也學習積極傾聽。積極傾聽是整個Explorer計劃非常重要的一環，但常被忽略。美國詩人梭羅在 19 世紀的麻州公民講堂說：對我而言，別人對我最大的肯定就是：詢問我的想法，並且傾聽我的回答。學習小組在相互肯定中共同學習，這本身就是很重要的學習。積極傾聽會是自評和互評時很重要的項目。第四是善用各種學習資源和工具，特別是我們時代最重要而強大的學習工具～AI，還有老師也是你的資源之一。你有主體性，AI就是你的工具、秘書、助理。你沒有主體性，你就變成工具。第五、失敗報告；若未完成則提出失敗報告。心理學告訴我們，人在做計劃時常會帶有樂觀偏見（optimism bias），失敗是可能的結果。重點是我們能從失敗中學到什麼，「成功的失敗」會增強我們的心理韌性，提升我們的自信。這樣有意義的失敗是值得呈現的。若呈現的好，也可以算部分完成。

二、實際作法：

深度學習計畫（HDL）實作指南：從「乘客」變「探索者」

第一階段：計畫啟動（學期初）

核心：建立「主體性」，讓學生成為計畫的主人。

- HDL 提案大會：學生與老師分別提出「本學期我想深入研究的一個主題」。這可以是一個困難的數學題、一段歷史的考據，或是一項木工技能。
- 角色翻轉：老師必須同時提交一份自己的 HDL（例如：學習攝影、研究 AI 指令集），並公開向學生分享，展現「共同學習者」的姿態。
- 組建「回饋小組」：每 3-4 人組成一個固定小組。這不是為了分組作業，而是為了後續的「積極傾聽」與互評。

第二階段：深度探索循環（學期中）

核心：利用資源與積極傾聽。

- 雙週「進度沙龍」：每兩週固定撥出 2 節課。
 - 分享與困境（15 分鐘）：成員輪流說出：「我這兩週做了什麼？我卡在哪裡？」
 - 積極傾聽練習（30 分鐘）：聽者不直接給答案，而是透過「詢問對方的想法」來給予肯定。例如問：「你為什麼選擇這個路徑解決問題？」
- AI 協作導入：老師指導如何將 AI 作為「蘇格拉底式的導師」。
 - 操作指令建議：「我正在進行 [HDL 主題] 計畫，請針對我目前的進度提出三個具挑戰性的問題，幫助我深思。」

第三階段：成果與互評（學期末）

核心：公開呈現與多維度評量。

- 探索者博覽會：捨棄傳統紙筆測驗。學生可以用影片、實體模型、或互動式簡報呈現。
- 360 度互評機制：評分標準不再只有「正確性」，應包含以下權重：
 - 自評 (20%)：我是否對好奇心保持誠實？
 - 互評 (30%)：包含「他在小組討論中是否積極傾聽」以及「他的計畫是否有深度」。

。呈現 (50%)：公開展示時的表達與邏輯。

給執行者的三個關鍵建議（Tips）

1. 容許「失敗的探索」：如果學生的 HDL 進行到一半發現行不通而轉向，這正是「探索者」的表現。只要他能說明轉向的邏輯，應給予高分。
2. 老師的退後：老師在討論中應練習「管住嘴」，多問「你覺得呢？」，少說「你應該...」。
3. 數位紀錄：建議使用數位平台（如 Notion 或 Padlet）記錄 HDL 的成長軌跡，而不只是看最後的成果。

這套操作方式將抽象的「互為主體性」轉化為具體的「進度沙龍」與「多維評量」。

最後，為落實好的教師亦是學習者的理念，我們將要求專任教師每學期提出自己的計畫，並同樣於期末時與學生一起呈現。

六、中文領域：

文學是場精彩絕倫的想像力遊戲：它通向自由、創生改變。數學與科學能提供處理問題的具體途徑，而文學的基礎素材「語文」則常成為推動人解決問題的根本動力。在眾多情境，人們決意挺身而出、做下艱難的選擇，是因內心深層遭逢也許是音樂、肢體、視覺藝術，或文學等形式各異之「語言」的撫觸。語言的撫觸傳達出思想的力量，深刻撼動了人心，並使人迸生出源發自身的鴻烈意志、堅定的展開行動。

書寫和言辭所使用的語文，乃眾多語言形式中，較為具體、且被廣泛使用的理解與溝通途徑。具體語言（書寫、言辭等）的學習，有助於抽象語言（音樂、肢體、視覺藝術等）的掌握及運用。故而，書寫與言辭語言等語文科學習是通達各式抽象表達形式的基石，也是邁向改變的開始。精深的掌握語言，意即擁有明

確的途徑，能向他人傳達自身瞥見的光明，並邀請其共同穿越風雨，朝向那光明前進、於社會上創造出他們所期望的變革。

<主題為本教學：熱情是語文學習的出發點>

對於生命和世界的好奇，與對各領域的熱愛，會使得學習者在探索與深入鑽研的過程中，長出運用語文的直接需求。自基礎的聽說讀寫開始、到更為抽象的理解與表達方法，甚也可能發展出自己獨特的表達模式。

因此在課堂設計層面，以各領域令人驚奇的主題出發，在課堂中創造學習者對於「使用語文」的具體需求。不論是為了參與遊戲、能自主閱讀資料素材，或表達自己的情感與想法，出於需求的學習會是自主自發的。同時，眾領域各異其趣然皆精深博大的知識與思維，亦能拓展學習者對於世界的熱忱與想像，最終，長出對於興趣領域怎麼也澆不息的熱情。舉例來說，我們可以藉由「鴻：三代女人的故事」，從個人的生命使出發，討論中國共產黨，如何從創黨之初一個有理想性的政黨，如何發展到今天成為一個獨裁的政黨，這是偶然還是必然等種種問題！

<文學是充滿想像力與樂趣的遊戲>

先於語文的使用層次萌發出具體的需求，也自主自發的長出熱情後，便可能在學習上，展開對文學更細微深層的探索。

在接受層次上，文學極大的重點便在於「怎麼讀」。要怎麼嚐到故事帶來的恢宏感動？能如何讀出作品令人拍案的驚奇？

玩味文學的方法舉凡嘗試與驗證自文本中獲得之啟發、知道如何挖掘埋藏在細節之中的寶藏、解讀出言辭表面之外的隱意、將情節與真實生命相互連結等。過程中求索的是感受、同理、創造，與具體的文學判讀技能，而「想像力」是前述方法的根基，亦是核心。從對文字形音義的深入認識，到對故事角色的形貌衣著、時事地物的氛圍之解讀；及體會文辭背後蘊藏的情感與深意，在在是由讀者的想像力編織與探索而成。能自文學獲得深刻享受之人，想必很會想像很會玩；而玩得越開心，越能嚐到學習的樂趣與精彩。

<語文的學習通向自由>

前大法官許玉秀曾言：「如果你不能自由的講，你就不能自由的想。」這句闡述思想與言論自由的話語，同樣能表達語文能力如何使人賦能。語文作為思考、溝通與學習無可或缺的工具與材料，越有能力表達，也就越有能力想——擁有豐富的表達途徑，即意味著更巨大的想像能力；深厚語文能力，能拓展思維的可能疆域。

<溝通理解創造更多元的可能>

溝通從理解開始。在語文的學習進程中，無論是對知的渴求、學的熱忱、運用與開展想像力，皆是在裝備深刻細緻的理解能力。語文學習所深入琢磨之精闢的表達方法、充分的溝通技巧、深層的認識理解能力，盡可使人更有能耐進行民主社會中極為重要的溝通與協商。而文本中朝著社會性與公共性的提問，同樣再再扣回生命如何相互尊重、與要怎麼將社會推往更多元的選擇。

本機構期待透過開放並以熱情為本的語文教學，使學習者從想像力出發，長出對自身生命與周遭世界深刻的好奇，成為享受玩並渴望學習的之人。最終走向思想上的自由、成為具備充足溝通與理解能力，且能為社會提供多元解方、推動改變的獨特個體。

七、英文領域：

英文課程以「培養學生實際運用英語的能力」為核心目標，重視聽、說、讀、寫四項能力的均衡發展，並以提升學習動機與建立長期自學能力為主要方向。我們相信語言不只是考試科目，而是一種溝通工具與理解世界的橋樑，因此課程設計強調情境化、互動化與生活化的學習方式。

一、以溝通為導向的英語學習

在聽與說方面，我們以真實語境為基礎，搭配數位學習工具，如 Duolingo，讓學生透過即時回饋與分級設計，依個人程度循序漸進學習。透過科技融入教學，不

僅提升學習動機，也培養學生自主規劃與持續練習的能力，使英語學習成為日常習慣的一部分。

二、以閱讀培養語感與思辨力

閱讀方面選用 Oxford Reading Tree 套書系列，透過分級制度讓學生在可理解輸入（comprehensible input）的架構下穩定累積語彙與句型。改寫名著與故事文本能有效引發學生興趣，並在課堂討論中培養理解力與思辨能力。

我們期望學生不只是「讀得懂」，更能「說得出想法」，進而連結自身生活經驗。

三、以書寫深化理解與表達

書寫能力的培養建立於閱讀理解之上。每章閱讀後設計提問與回應任務，引導學生從摘要、觀點表達到延伸思考，逐步建立段落書寫與邏輯組織能力。透過持續書面回應訓練，學生能將語言內化，並養成用英語思考與表達的習慣。

四、循序漸進的分級學習

依學生年級安排不同閱讀等級：

- 國一（Grade 7）：Oxford Reading Tree Level 1 – 2
著重基礎字彙與簡易句型理解，建立閱讀自信與學習動機。
- 國二（Grade 8）：Oxford Reading Tree Level 3 – 4
增進語篇理解與段落概念，培養敘事能力與口語表達。
- 國三（Grade 9）：Oxford Reading Tree Level 5 – 6
強化複合句型運用與文本分析能力，培養較完整的寫作能力與批判思考能力。

五、培養終身學習與自主能力

本課程最終目標不僅在於提升英語能力，更希望培養學生的自主學習態度與反思能力。透過科技工具輔助、分級閱讀規劃與持續寫作練習，使學生能在適切挑戰中穩步成長，逐步建立「我可以用英文理解與表達世界」的自信心。

八、數學領域：

數學是一種語言工具，是自然科學的基礎，就如同語文之於人文社會學科一般。只是，相較於孩子從小跟著身邊大人持續學習運用的語文來說，數學因為用得更少，抑或本為抽象的符號，傳統上一般人學習數學的初始印象就是有許許多多的規定，什麼道理都別說，記下來就是了。但是，數學並不是這樣的，我們常常可以藉由這種簡化的符號，更加精簡地表達自己的想法或自然界的規律。

我們會鋪陳具趣味的情境或有意義的問題，藉由孩子天生的好奇與感受，協助孩子進入情境、面對問題，引導讓彼此分享多元視角與觀點，經自身發想、體會、對比、澄清，協助學習者練習使用抽象符號，發展這項對應自然、人文科學的基礎工具。因此，傳統上認為必須的過度操練與追求運算效率就不會是我們追求的目標了。

<學習目標：培養一個好的學習者。>

在數學與物理領域，好的學習必須具備一種能力：從不同的角度逼近問題核心的一種能力。在逼近問題時，我們會進入一種猜測與反駁的過程，最後達到我們的基本能力所能支撐的理解程度。如杜威所言：「理解是一個不斷上升的過程。」因為世界是開放而充滿奧秘的，所以我們追求理解的過程沒有終點，而每一階段的理解都是下一個階段理解的基礎。

<理解的三個層次：>

1. 語言與技術層次的理解：

這個層次的問題主要是「怎麼做（know how）」的問題。透過標準化題型的練習去培養代數運算能力、邏輯推理能力、解決問題的能力，以及判定什麼是事實（fact）和精確描述現象的能力，這個層次的能力我們一般稱為基本能力，它是一種工具性的能力，也是一種語言能力。

2. 思考層次的理解：

這個層次的問題主要是「為什麼（why）」的問題。當你有能力提出新的問題時，代表你已經找到逼近問題核心的新觀點。此時，你會進入猜測與反駁的探究過程，最後達到對概念更深刻的理解、或創造出新的概念。在這個層次你才有機會體會阿基米德大叫：「Eureka」（I have found it.）的喜悅。要測試一個人真正的思考能力，你必須讓他面對新的問題，觀察他如何逼近問題，如何展現他的理解力和思考的成熟度。

3. 審美層次的理解：

數學與物理的理論是由極精簡的原則所發展出來的結構，這些結構不僅具有美感，更令人驚奇的是它們居然可以對應到真實世界。愛因斯坦曾說：『宇宙最大的奧秘之一是：它居然是可以理解的。』這種奧秘感與美感是孩子天生的好奇心與遊戲動機不斷發展的極致。

<教學者對於數理教育的省思>

1. 真正的學習，需要一種從容不迫的態度和自在的環境，讓孩子可以盡情提問，並在猜測與反駁的探索過程中，從不同角度去逼近問題核心。同儕之間不是一種無情的競爭，而是如遊戲般既合作又競爭的關係。贏者與輸者皆大歡喜，都對問題得到更深的理解，這才是我們應該追求的教育。
2. 語言是我們用來表達、理解和思考的工具，考試主義卻讓他反客為主。我們的教育太重程序和形式，卻缺少思想內涵，這才是最大的問題。拿破崙說：『一個人的思想走多遠，他就有可能走多遠。』沒有思想的指引，我們怎麼知道要走到哪裡呢？
3. 老師做為一個好的學習者，會如何推動學習呢？從問題出發，在猜測和反駁的過程中，從不同角度逼近問題，一直到基本能力所能支撐的理解程度。基本能力的練習量要適當，並緊跟著思考的步伐前進，時常讓學生嘗試與難題對峙的經驗。

<課程內容>

- 1.參考教育部 108 課綱，使用審編版教材國中教材，高中為選修。
- 2.歐幾里得幾何原本選修。
- 3.初等微積分入門選修。

九、自然領域：

自然領域概論請參閱附件七

「提出一個問題往往比解決一個問題更重要，因為解決問題也許僅是一個數學上或實驗上的技能而已。而提出新的問題、新的可能性，從新的角度去看舊的問題，都需要有創造性的想像力，而且標誌著科學的真正進步。」— 愛因斯坦

<理念：培養提問與想像的能力>

以培養學生具備科學素養為目標。以學生的問題為核心，發展表達、溝通、解釋與說服的能力，以銜接往後的課程規劃。老師在各項主題裡引導學生提問，收集問題之後再引導學生用各種可能性去思考問題。

科學是一個自然知識的公共領域，人們透過分享與說服的方式，累積我們對於自然的理解，這是一個不斷自我更新的過程。科學家不僅是一個充滿好奇的創造者，同時也是一個充滿懷疑的挑戰者。

在公共領域之中最重要的能力是溝通，但在知識的公共領域裡還需要檢驗的能力。以下有四個階段來驗證一個公民是否具備科學素養：

- 能夠提出疑問與猜測：提出疑問是一個對於未知的謙虛態度，試著想要理解一個現象。一切知識的起源都來自於疑問。
- 能夠區分事實與猜測：事實是一種共同經驗，在這個經驗上每個人都能提出自己的解釋。在科學的領域裡所有的解釋都是一種等著被挑戰的猜測。
- 能夠收集具有可信度的資料：有經得起考驗的資料，才能依據這個資料發展自己的想法。可以透過觀察記錄或是可重複的實驗來收集資料。
- 能夠指出推論中的邏輯問題：不論是不是自己提出的推論，都要具備檢驗的能力。

在課堂的經營上要培養這四種能力，必須在一個開放的討論空間裡才能達成，課堂的一開始老師可以預先提出準備好的問題，接下來在開始收集學生的問題，最後一個一個解決所有提出的問題，有時候一個問題會跑好幾堂課也沒關係。重要的是探索的過程。

十、人文社會領域

一、從「空間、時間與公民」建構社會整體理解

本課程以「社會就是空間（地理）、時間（歷史）與公民（政治、經濟、心理、社會、法律等）」為核心架構，強調社會並非零碎知識的拼貼，而是多維度交織的理解過程。學生將在縱向的歷史發展（時間）、橫向的區域脈絡（空間），以及制度與權力運作（公民）之中，逐步建立整體視野。

社會學習不僅是記憶史實，而是理解：

- 人如何在特定時空中做出選擇
- 權力如何形成與轉變
- 制度如何影響個人與集體命運
- 價值如何塑造文明與社會變遷

二、以影像與閱讀為雙核心，培養歷史想像力與批判能力

課程結合電影、紀錄片與經典閱讀文本，透過敘事與理論交叉進行主題討論。例如：

- 台灣歷史與認同（如《幸福路上》、牽我的手）
- 二戰與極權反思（《辛德勒的名單》、紀錄片二次大戰）
- 民主與領導（《最黑暗的時刻》、曼德拉：漫漫自由路》、築夢大道》、林肯》）

我們相信：

- 影像提供情境與同理
- 書寫提供結構與思辨
- 討論提供觀點碰撞與價值澄清

學生將透過多元媒材，練習比較史觀、辨識立場、區分史實與詮釋。

三、從台灣出發，連結中國與世界

課程安排由近而遠、由己及人的認識路徑：

1. **台灣史：建立土地與社會的理解**
 - 社會運動、民主化、轉型正義
 - 認同形成與多元族群歷史
 - 公民社會的誕生
2. **中國史與近代中國：理解政權、思想與現代化衝擊**
 - 帝制體制與專制結構
 - 近代革命與國族建構
 - 個人命運與歷史洪流
3. **世界史與現代思想：理解制度與文明**
 - 啟蒙運動與現代政治理念
 - 工業化與資本主義發展

。 革命、帝國與民族國家的形成

透過如 Eric Hobsbawm 的「年代三部曲」等宏觀視角閱讀，學生得以在長時段中觀察制度與經濟如何塑造世界秩序。

四、強調公民素養：思辨、對話與責任

社會科的終極目標並非知識累積，而是培養：

- 批判思考能力
- 理性討論能力
- 價值判斷能力
- 公共參與意識

透過以下方式實踐：

- 主題式討論（如「何謂自由？」、「國家是否可以為安全限制人民權利？」）
- 歷史角色辯論
- 制度比較（民主 vs 專制）
- 公共議題模擬決策

學生不只理解過去，也學習在當代做出有責任的選擇。

五、跨域整合與主動學習

課程融入線上學習資源（如 Coursera 古希臘史、法國大革命等課程），培養自主學習能力與全球視野。

同時強調：

- 主題閱讀報告
- 小組引導討論
- 觀點整理寫作
- 跨文本比較

讓學生在資訊繁多的時代，具備篩選與整合能力。

結語：培養能理解世界、也能定位自我的公民

我們期望學生在課程結束後：

- 能說清楚台灣在世界中的位置
- 能理解民主制度的來之不易
- 能辨識極權與仇恨政治的危險
- 能尊重多元價值並具備公共參與勇氣

社會科教育，不只是關於過去，而是為了未來。

透過時空的理解與公民意識的培養，使學習者成為——**能思考、能對話、能行動的現代公民。**

十一、探險教育：鍛鍊膽識與尋找自我的旅程

（一）、教育理念：從大自然中萌發的膽識與自我

阿格拉的探險教育不只是戶外活動，它是民主教育中「追求個人發展」的核心體現。我們認為，一個能走向民主、獨立的個體，必須具備**膽識**。

- **擺脫束縛的種子：**大自然是擺脫都市繁雜、升學主義與 3C 產品成癮的良方。透過與自然的對話，我們在孩子心中種下一顆有別於主流體制的種子，讓他們在遊戲與遊戲間，找回真實的生命連結。
- **探險精神的體現：**承襲西方文藝復興以來的探險精神，這是一種重新認識世界與自我的意識。我們鼓勵孩子用自己的眼睛觀察、用語言表達、用身體實踐，在「非他人指派」的任務中，定義屬於自己的冒險。
- **從「失敗」中學習：**在探險旅程中的迷路、跌倒與挫折，都是生命經驗的累積。透過這些真實的挑戰，孩子學習與恐慌共處，進而產生真正的勇氣。

（二）、歷史脈絡與國家認同：小小多山的國家

我們將探險教育置於台灣登山史的演進中看待。台灣從日治時期的資源調查，到國民黨時期的百岳競逐，至今已進入多元攀登與西方探險精神結合的時代。

- **建立主體性：**探險教育是脫離黨國體制、走向開放山林水域的象徵。這是一種區別於封建文化的近代國家精神。

- **土地的回饋：**透過「無痕山林」（LNT）與手作步道等實踐，我們引導孩子思考人與土地的平衡。不只是向自然索取資源，更要學會如何給予等量的回饋，達成永續並存。
- **強壯的現代公民：**全人中學大雄校長曾言：「若台灣年輕人能將山脈當作後花園，把大洋當作內海，台灣將昂然屹立。」阿格拉致力於培育具備這種氣度與膽識的人才，讓孩子有勇氣成為他自己，進而支撐起一個強壯的現代國家。

（三）、實務規劃：延續與深化

阿格拉雖然設立於交通便利的都市，但我們堅持將「自然」納入每週的學習節奏中：

1. 常態性探險（每週一天）

每週固定安排一天探險教育日，由導師帶領孩子深入近郊山林或水域。這不僅是身體素質的鍛鍊（有別於室內健身房），更是團隊合作的實戰場域。

2. 深化體驗（每學期 1-2 次野營）

每學期舉辦長天數的野營或大山攀登。從營地建設、炊事到行程規劃，讓孩子在真實的生活情境中，學習解決問題與同儕協作。

3. 多元領域探索

阿格拉的探險教育將不限於登山，未來將逐步導入：

- **水域探險：**溯溪、衝浪、帆船體驗。
- **技術訓練：**基礎攀岩、地圖判讀與野外求生。

肆、教學規劃

	星期一	星期二	星期三	星期四	星期五
08:00-09:00	交通、社交時間				探險教育
09:00-09:25	英文	英文	數學	英文	
09:30-09:55	數學	中文	中文	數學	
10:00-12:00	中文	數學	英文	深度學習計畫	
12:00-13:00	午餐自由時間				
13:00-14:30	科學	電影欣賞	跑酷	生活小組及自治會	
14:45-16:15	實驗	歷史	電動	足球	
16:15-16:30	環境整理、放學				

附註：機構成立初期如果學生人數較少，會讓各年級混齡分組上課。

伍、學生學習評量規劃

1. 學期評量結果由老師根據學生整學期的上課狀況、作業、期末呈現等等以質性方式評定為主，並視情況得納入學生自評、互評。
2. 深度學習計畫主要以期末呈現方式進行為主，藉以練習小孩展演及臨場問答的能力。
3. 成績單主要以直話描述為主。成績評定以等第方式呈現，如學生需要轉出，等第和百分的對照表如下。

A+	A	A-	B+	B	B-	C+	C	F
95+	90+	85+	80+	75+	70+	65	60	不及格

4. 國中教育階段在本機構每學期均完成必修之畢業生，由設籍學校依規定發給證書。高中階段在本機構完成必修者，教報教育局核發「完成高級中等教育階段實驗教育證明」。

陸、教學資源

一、社區教育文化機構及網路資源：

1.社區資源：台北市立圖書館萬華分館、台北市西區少年福利中心、華江高中運動中心（游泳池）、青年公園羽球場、游泳池、華中河濱公園晨光足球場、網球場、棒球場、籃球場、匹克球場。

2.台灣北部博物館：故宮博物院、國立歷史博物館、國立臺灣博物館鐵道園區、十三行博物館、鶯歌陶瓷博物館、國立臺灣博物館、台灣新文化運動紀念館、國家人權博物館、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

3.網路資源：學習軟體 Duolingo。教學網站：Khan Academy。

二、教學人員之養成及增能機制

民主教育現場尊重每個教學者的主體性與個人特質，也希望教學者保持學習者的樣貌，除此之外，在遴選專任教師以及必修課教師時，我們會綜合考量以下幾點：

1. 對於實驗教育的理解與過去參與經驗
2. 對於民主教育的想像
3. 該授課領域的專業度
4. 其他專業知能(如探險教育、輔導知能等)

教師加入機構第一學期為實習教師，授課時數減少，安排較合適的班級授課，並由資深教師陪伴與帶領，以確保教師能適應教學與生活節奏，並在遇到困難時能有資深教師給予協助。

我們也會針對各個教師的教學及適應狀況給予建議與提供不同的協助，如：

- 1.建議參與實驗教育與身心輔導相關培訓工作坊：如政大實驗教育工作者培育專案、耶拿教師培訓工作房、特殊學習需求教學陪伴工作坊、性平不小室工作坊、WAFa 野外急救訓練。
 - 2.機構教師協力：如進班協助、安排教師觀課給予回饋、教師會議討論協助新進教師處理學生與和家長間的溝通。
- 機構也定期安排讀書會與專業知能進修講座。

三、教學及課程發展

為實踐民主教育的核心價值，本機構針對教學及課程發展以對話、主體、公開、合作為基礎發展，支持教師持續成長與課程品質提升。

(一)課程發展會議

1. 本會議由負責人召開，召集各必修課程教師與專任教師共議，並進行下列目標：
 - 課程規劃與主題設計
 - 教學方法與策略交流
 - 個案研討
 - 期末課程回顧與學生意見整理
 - 教學檔案與歷程的歸檔與整理
2. 依課程進行狀況，邀請授課教師與教師團共同討論班級或學生個別學習狀況，並由教師團給與反饋和課堂協助。

二、專業社群與教師支持機制

1. 建立多元的專業學習社群

- 依照學科、年級或學習議題組成教師社群，如語文社群、數學社群、跨領域課程社群等。

2. 促進同儕觀課與協同教學文化

- 鼓勵教師進行觀課，觀課後即時進行開放性回饋
- 鼓勵兩人以上教師共同設計並執行課程，彼此觀課與共同檢討
- 鼓勵單一學生的不同教師共同提出個別教學計畫目標，從不同面向協助學生課堂學習

3. 新進教師支持制度

- 實施「教學師徒制」，由資深教師陪伴新進教師共同備課、觀課與反思

三、民主教育導向的設計理念

- 對話為本：課程設計與教學反思皆基於開放、平等的對話，教師間無上對下之權威，而是彼此為學習夥伴。
- 共同決策：課程主題、教學重點與學生評量方式可由教師社群共同討論決定。
- 反思實踐：教師視自己為實踐者與研究者，持續反思、修正並分享教學經驗

四、擬取得學生設籍學校之協助與資源

1.設籍國中輔導室特教及諮詢輔導資源。

2.圖書館借書

五、身心障礙學生學習需求資源與設施規劃

1.設籍國中輔導室

2.米露谷心理治療所

3. 心曦心理諮商所

4. 台北市西區少年服務中心

柒、預期成效

- 一、讓參與本計劃的學生都能在自由民主平等的學習環境下培養自學以及群學的能力，找到自己的興趣投入，培養成為民主社會下的全人公民。
- 二、於每年期末校務工作會議檢討當年實驗績效，並製作成報告書，供學生、家長、社會、訪視團體及主關機關訪視檢核。
- 三、推廣民主教育理念，深化台灣民主價值，進一步追求設立民主教育園區，爭取設立公辦民營的民主教育實驗學校。
- 四、參與亞太民主教育年會（APDEC）與世界民主教育年會（IDEC），深化國際交流。

捌、計畫經費來源、財務規劃及收退費規定

一、經費來源

- 本機構之財務來源為：1.學費收入、2.捐款、3.政府補助。
- 政府補助指依「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第二十二條「各級主管機關得編列預算，對實驗教育機構予以補助。」或其他計畫機構得申請之補助。

二、財務規劃(單位：元)

115 學年度預算表 (學生 12 人，專任教師 3 人)						
收入科目	收入子科目		說明	上學期預算	下學期預算	科目預算總額
收入	學費收入		學費收入	1,800,000	1,800,000	4,274,000
	試讀收入		新生試讀、轉學生試讀相關收入	30,000	30,000	
	活動收入		招生說明會、讀書會、個別課堂等額外收入	4,000	4,000	
	政府補助款		教育局、國教署等補助案	200,000	200,000	
	利息收入			3,000	3,000	
	捐款收入		捐款	100,000	100,000	
支出科目	支出子科目	支出細項				預算總額
人事費	人事費	人事費	專任教師人事費(3 位)	840,000	720,000	3,414,000
		兼任教師	兼任教師人事費	800,000	800,000	
		教職員勞健保	勞健保勞退支出	115,000	115,000	
	人員津貼	講師費	讀書會	12,000	12,000	
教學業務費	教學相關支出	課用教材教具	課本、教具等	100,000	100,000	230,000
	教學相關雜支	教學相關雜支	公用耗材支出，包含招生說明會、運動會及試讀營支出	15,000	15,000	
行政業務費	教室空間支出	教室空間支出	租金、火險	300,000	300,000	860,000
	水電費	水電費	水電費	20,000	20,000	
	郵電費	郵電費	郵資、電話費、網路費、傳真費	10,000	10,000	
	雜項設備費	會計費	會計處理費用	50,000	50,000	
	行政相關支出	維護費	教室設備維修、五金耗材	50,000	50,000	
					支出小計	4,244,000
					餘額	30,000

116 學年度-117 學年度預算表（學生 24 人，專任教師 5 人）

收入科目	收入子科目		說明	上學期預算	下學期預算	科目預算總額
收入	學費收入		學費收入	3,600,000	3,600,000	7,934,000
	試讀收入		新生試讀、轉學生試讀相關收入	60,000	60,000	
	活動收入		招生說明會、讀書會、個別課堂等額外收入	4,000	4,000	
	政府補助款		教育局、國教署等補助案	200,000	200,000	
	利息收入			3,000	3,000	
	捐款收入			1100,000	100,000	
支出科目	支出子科目	支出細項				通報總額
人事費	人事費	人事費	專任教師人事費(5 位)	1,750,000	1,500,000	6,274,000
		兼任教師	兼任教師人事費	1,200,000	1,200,000	
		教職員勞健保	勞健保勞退支出	300,000	300,000	
	人員津貼	講師費	讀書會	12,000	12,000	
教學業務費	教學相關支出	課用教材教具	教師用課本、教具等	300,000	300,000	680,000
	教學相關雜支	教學相關雜支	公用耗材支出，包含招生說明會、運動會及試讀營支出	40,000	40,000	
阿格拉行政業務費	教室空間支出	教室空間支出	租金、火險	300,000	300,000	980,000
	水電費	水電費	教室水電費	30,000	30,000	
	郵電費	郵電費	郵資、電話費、網路費、傳真費	10,000	10,000	
	雜項設備費	會計費	會計處理費用	100,000	100,000	
	行政相關支出	維護費	教室設備維修、五金耗材	50,000	50,000	
					支出小計	7,934,000
					餘額	0

三、收、退費規定

1. 學、雜費：每學期 150,000 元，每星期修課一天每學期 35,000 元；單日試讀體驗每天 2,000 元。學生一星期修課滿三天以上才能設籍於本機構。選修部分時段及試讀的學生人數，加上原本機構的學生人數，不得多於本機構空間所能容納的上限（24 人）。

2. 本機構學生註冊後因故無法繼續就學者，參考「短期補習班設立及管理準則」第二十四條辦理退費。條文如下：

(1)學生於實際開課日前提出退費申請者，應全額退費。

(2)學生於實際開課日起，且未達全期或總課程時數之三分之一期間內提出退費申請者，應退還當期開班約定繳納費用總額之二分之一。

(3)學生於達全期或總課程時數之三分之一以上期間提出退費申請者，所收取之當期開班約定繳納費用得全數不予退還。

3.轉學生學費按照學實際上課天數與學期總上課天數的比例收費。

4.代收代辦費大約 10,000 元整，包含：戶外教學之交通住宿費用、課程課本材料費、社團材料費等，實支實付。

四、其 他

1. 財務規劃：本機構依學生人數增聘教師，專任教師與學生比例控制約在 1 比 6 以內。

2. 本校之年度財務報表須經機構外部查核並於機構官網公告，供家長、社會及政府查核。

3. 經費不足時由計畫主持人負責對外籌募資金，如仍不足時由計畫主持人負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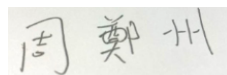
捐款意向書

本人周鄭州（身分證字號：A122193701），有意願於阿格拉實驗教育機構有需要時，予以捐款，俾使該機構能保持永續經營。

此致

阿格拉實驗教育機構

姓名：



地址：臺北市萬華區永福街53號3樓
中華民國115年6月1日

玖、輔導、校安暨緊急事件處理機制及轉銜機制

1. 輔導機制

為保障機構學生身心發展，本機構設立的輔導機制如下：

(一)校內制度說明：

法官團與學生法庭：由自治會全體師生選出三名學生法官，與二位教師共同組成學生法庭，處理學生行為不當，衝突與欺負或課堂困難等，透過學生與教師組成的法庭給予協助及相應的處置

諮詢教師：每位學生有專責的諮詢教師，根據學生需求提供個別諮詢與心理支持，並協助與課程教師和家長溝通。

教師團：由機構負責人、計畫主持人、專任教與行政組成。

(二)三級輔導措施

發展性輔導：為促進學生心理健康、社會適應及適性發展，針對全校學生，透過主題課程（性平教育、情感教育），內容涵蓋性平教育、社會情緒學習(SEL)與其他社會議題的學習，透過團體的課程與對話，引導學生理解身體界線、自我覺察，並發展自我理解、人際溝通與情緒學期，幫助加強生活與學習的適應力。

每一名學生亦會設置一名諮詢教師，每日透過諮詢老師時間，實施生活輔導、學習輔導及生涯輔導。

另外，機構亦設計法官團，由學生與教師共同組成，由自治會遴選推舉出法官，協調處理學生間衝突。藉由法庭機制的設計讓一般衝突能回歸依師生之間的共識解決，以符合機構民主教育的精神。唯經教師團認定，情節嚴重如涉及性平、霸凌、財務、毒品或其他重大行為事件，將會由教師團介入進行第二級介入性輔導。

介入性輔導：針對經前款發展性輔導仍無法有效滿足其需求，或適應欠佳、重複發生問題行為，或遭受重大創傷經驗等學生，由教師團進行個案介入性輔導，教師團將依其個別化需求訂定輔導方案或計畫，除定期諮詢並追蹤學生情形外，亦提供評估轉介機制，進行個案管理及輔導。若評估有需要，則會依學生狀態設計團體課程，以團體方式帶領學生進行議題討論及提供學生情緒支持、社會適應輔導。

處遇性輔導：針對經前款介入性輔導仍無法有效協助，或嚴重適應困難、行為偏差，或重大違規行為等學生，配合其特殊需求，結合心理治療、社會工作、家庭輔導、職能治療、法律服務、精神醫療等各類專業服務。

(三)親師合作

在輔導工作中，家庭教育往往扮演重要角色。為促進學生的心理健康、社會適應及適性發展，將依以下方式與家長密切合作，以求讓家長成為教育的協力者，共同成為教養的合作夥伴，將輔導效能自校內延伸至家中。

親師關係培養：邀請家長時常參與機構活動，如每周探險教育、社團課程協助、露營等等，讓親師，家長之間建立良好合作關係。

親師溝通平台：以諮詢教師為家長主要與校方溝通窗口，每學期亦會透過懇親會和期末聚會，協助家長掌握學生在校情況，同時凝聚家長與機構之間共同教育理念。

家長成長：每月定期的讀書會和主題講座，增進家長對機構理念的認同，同時讓家長增能，在家庭層面成為教育的共同協力者。

三方會談：教師將不定期與學生家長進行三方會談，了解學生在家庭中的相處、動力情形，協助家庭共同面對親子教養上的課題。

2. 校安暨緊急事件處理機制

(1) 依據與宗旨

本機構為落實《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第 25 條之精神，積極積極維護學生之學習權、受教育權、身體自主權及人格發展權，並營造安全、友善、平等之實驗教育環境。特針對「性別平等事件」、「兒童及少年保護與家庭暴力事件」以及「校園霸凌事件」，建立明確之專責受理窗口與危機通報處理機制，並主動對接直轄市/縣（市）政府之社政、警政、衛生、教育等救援與保護服務網絡，確保學生權益獲得最即時與完善之保障。

(2) 專責受理窗口與職責劃分

為使親師生於發生各類權益受損或安全事件時能於第一時間尋求協助，本機構設置「學生權益與安全防護小組」，並指定專責窗口：

1. **專責受理窗口：**由行政兼任專責聯絡人。

2. **職責劃分：**

- **專責窗口：**負責受理投訴與通報、初步事實釐清、啟動內部緊急應變、執行法定通報（24 小時內）。
- **教學團隊：**日常觀察學生身心狀況、提供班內輔導、落實預防宣導。
- **機構負責人：**召集危機處理會議、調度內外部資源、主動對接外部專業救援網絡。

(3) 分類事件處理與法定通報機制

本機構針對不同性質之事件，規劃如下之「24 小時內法定通報與處理流程」：

a、性別平等事件（含性侵害、性騷擾、性霸凌）

1. **知悉與通報：**本機構教職員工於執行職務知悉疑似性別平等事件時，專責窗口須於「24 小時內」向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進行通報（教育部校安系統

及社政知悉通報）。

2. **調查與審議**：本機構參考《性別平等教育法》精神，組成3至5人之「性別平等事件處理小組」（其中外部專家或具性平意識之委員比例應達規定），於法定時限內完成調查並提出報告。
3. **保護與輔導**：對當事人（含被害人與行為人）進行心理輔導、視需求調整學習環境或課表，並嚴格落實保密原則，避免二次傷害。

b、兒童及少年權益保護事件（含家庭暴力、疏忽、不當對待、性侵害）

1. **知悉與通報**：依《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及《家庭暴力防制法》，教職員工於執行職務知悉兒童及少年有受虐、不當對待或遭受家庭暴力時，應依法於「24小時內」透過「關懷e起來」線上系統或地方社政管道進行法定通報。
2. **救援與配合**：積極配合直轄市、縣（市）政府結合之社政、警政、衛生、司法等單位進行後續之救援、訪視、安置與保護服務。

c、校園霸凌事件

1. **受理與確認**：凡親師生反映疑似霸凌情事，專責窗口立即登錄受理，並於24小時內向地方主管機關通報。
2. **審查與處理**：由負責人召集教職員、家長代表及校外專家組成「校園霸凌防制小組」，於3日內召開評估會議，確認是否成案並啟動輔導機制。
3. **輔導修復**：對行為人進行輔導與法治教育；對被行為人提供身心保護與全面關懷，引導雙方進行關係修復。

(4) 外部救援與保護服務網絡對接

本機構積極將外部公共資源納入安全防護網絡，定期更新聯繫名冊並建立緊急聯絡機制：包括：**社政網絡**（市政府社會局/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警政網絡**（轄區派出所/警察局少年警察隊）、**醫療/衛生網絡**：（醫院/社區心理衛生中心）、**主管機關/設籍學校**。

(5) 預防宣導與師資研習

1. **人員研習**：依條例第25條規定，本機構全體教職員工每學年定期參加由政府或專業機構辦理之「兒少保護通報、性別平等教育、霸凌防制」研習與講習，確保人人皆具備敏銳之察覺力與法定通報之法律常識。
2. **課程融入**：將性別平等、兒少權益保障及反霸凌意識融入機構之日常生活教

育與特色課程中，建立彼此尊重、友善溝通之同儕文化。

3. **親師攜手**：利用親師會議或座談會，向家長宣導家庭暴力防制與兒少保護觀念，親師攜手建立綿密的安全防護網。

3. 轉銜機制

(一)入學轉銜機制

機構辦理招生說明會及新生試讀營，新生或轉學生加入機構，需先參加招生說明會，了解機構辦學理念、課程架構與生活模式，參與試讀後進行家庭面談，確認家長充分理解並已準備好參與實驗教育。試讀期間，機構教師會對參與的學生各方面狀況進行評估，例如孩子個人特質與機構方針的適應性、機構現有量能是否能協助該生的特殊需求等。確認入學前，亦會邀請家長參與相關讀書會，協助家長更深入了解機構教育理念。

(二)離校轉銜機制

為了保障每位學生的學習權益與身心健全發展，本機構針對學生在參與實驗教育過程中可能產生的學業、生活或人際不適應，建立系統化的預警、輔導與資源串聯機制。當學生評估需改變教育環境時，亦提供完善的轉銜協助，確保其學習進程不中斷。

(1) 學生不適應實驗教育之輔導方案

本機構將學生不適應狀態分為「學習適應」、「同儕與人際關係」及「自主管理與心理狀態」三大面向，並提供對應之輔導支持：

1. 日常觀察與預警機制：

- 導師及教學團隊透過每日生活觀察、學習日誌及週記，敏銳察覺學生之行為轉變（如：缺課率增加、情緒低落、學習參與度大幅下降）。
- 每週召開教學團隊會議，針對適應困難之重點學生進行個案提報與討論。

2. 內部個別化輔導方案：

- **導師關懷與初談**：由導師主動關懷，與學生共同釐清不適應之核心原因。

- **彈性課表與學習調整**：若因學習節奏不適應，得由【教師會議/諮詢老師】協助調整學習進度、提供差異化教學或暫時性調整選課。
- **親師共同輔導**：邀請家長參與「適應輔導會議」，共同擬定家庭與機構端之合作輔導策略。

（2）內外部資源串聯進場協助機制

當內部初階輔導成效有限，或學生出現中重度心理、行為適應困難時，本機構立即啟動內外部資源串聯機制，架構多重支持網絡：

資源類別	合作單位/人員	進場協助之具體功能與機制
內部資源	兼任輔導教師 / 機構負責人	提供個別諮商、心理測驗評估，並對教學團隊提供個案輔導建議。
外部資源 （設籍學校）	學生設籍之原學校輔導室	與設籍學校之輔導老師建立定期聯繫機制，共商輔導策略，並於必要時共享輔導紀錄（依保密原則辦理）。
外部資源 （專業社政）	各縣市學生輔導諮詢中心、社區心理衛生中心、諮商所/精神醫療機構	經家長同意後，協助轉介專業心理諮商或醫療資源進場；若涉及兒少保護或高風險家庭，依法通報社政單位進場協助。

（3）資源串聯與輔導處理流程

本機構依據「三級預防輔導」概念，建立具體之處置流程：

• 階段一：初級預防與內部調適（知悉 1 週內）

導師察覺不適應狀況 → 進行個別面談 → 調整機構內學習環境或課程安排 → 持續追蹤 2 週。

• 階段二：次級輔導與親師攜手（適應問題持續）

召開「個案適應輔導會議」 → 邀請家長、機構輔導人員共同參與 → 擬定「個別化適應輔導計畫」 → 視需求引進設籍學校輔導資源。

• 階段三：三級輔導與外部資源進場（出現嚴重適應危機）

若出現自傷、傷人或嚴重精神身心症狀 → 啟動危機處理流程 → 報請【機構負責人】核定 → 串聯外部醫療、心理衛生中心或各縣市學生輔導諮詢中心進場聯合輔導。

(4)學生退出與轉銜安置措施

經親師生三方充分溝通與輔導後，若評估學生仍不適合本機構之實驗教育模式，將依下列流程辦理轉銜，確保學生重返體制內學校或他校之權益：

a.召開轉銜評估會議：由機構負責人、導師、家長及學生共同召開，確認退出原因、時間點，並整理學生在本機構之「學習歷程檔案」與「輔導紀錄摘要」。

b.對接設籍學校（或新轉入學校）：

- 本機構專責窗口將主動與學生設籍學校之教務處與輔導室聯繫，通報學生即將返回原校（或轉校）就讀。
- 辦理法定之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結束實驗教育」手續，並發函報請主管機關（教育局/處）備查。

c.資料移轉與追蹤輔導：

- 在親長同意並符合個資法規範下，將學生的出缺席紀錄、評量成績及轉銜輔導建議表移交予新學校之承辦窗口，進行無縫接軌。
- 學生離開機構後 3 個月內，導師進行至少 1 至 2 次之電話關懷追蹤，了解其在新環境之適應狀況，完成最終結案。

4. 學生基本學力評量檢測與學習扶助機制

本機構跳脫傳統分數框架，建構以「自我落點」為核心的評量體系。在此基礎上，我們將「學習扶助」明確定義為：當學生在基本學力檢測落後或產生學習焦慮時，不採取傳統追求效率與過度操練的方式，而是由教師主動介入釐清學習動機障礙，透過調整教材與節奏，協助學生重新找回內在動機與學習主體性的支持歷程。

（1）學習扶助之具體作法

當學生在學習上遭遇瓶頸或進度落後時，機構將依序啟動以下內部扶助機制：

1. **適性調整（階段一）**：由任課老師主動與學生進行一對一晤談，了解其學習動機障礙。教師將於常態課程中彈性調整教材難度或媒材，以減輕學生的學習焦慮。
2. **啟動個別化學習計畫（階段二）**：若學生經初步調整後仍持續落後，將由導師、任課老師與學生三方共同制定「個別化學習計畫」。機構將依據計畫提供抽離式輔導或進一步調整學習進度，並在學習小組中透過同儕的「積極傾聽」相互肯定，或引導運用 AI 等工具協助學生突破盲點。

(2)評量補救機制

本機構的學期評量以質性方式評定為主，成績評定以等第方式呈現。針對進度落後或專題未達標的學生，提供以下補救機制：

1. **彈性等第與延長檢核**：針對執行「個別化學習計畫（ILP）」的學生，成績評定不以標準化測驗為唯一依據。若因調整進度而未達原定標準，機構得給予延長檢核，依其在「個別學習計畫」過程中的學習態度與質性表現給予相應之等第與評語。
2. **「失敗報告」補救機制**：呼應深度學習計畫的精神，若學生最終未能完成既定目標，可提出失敗報告作為期末呈現。只要學生能釐清問題、說明邏輯並從中反思，展現出「成功的失敗」以增強心理韌性，經由自評、互評跟呈現之評量認可後，亦可算部分完成並給予通過，藉此保障學生的學習自信。

5. 高中生學習歷程檔案建置之引導協助

- (1) 民主學校尊重個人特質，機制的設計著重發展個人特殊的天賦，因此特別適合建構個人化的學習歷程檔案。
- (2) 指導學生將歷年「深度學習計畫」及其他課程中的優秀作品，轉化為高中生的學習歷程等案。
- (3) 透過定期的一對一導師晤談，引導學生從民主教育的自由選擇中，梳理出個人志向的演進過程。協助學生在「學習歷程自述」中清楚回答：「為什麼我的經歷適合貴系？」將民主教育的經驗與校系特色進行精準對接。

- (4) 建立每學期「檔案日」機制，協助學生在關鍵時間點完成檔案勾選與上傳，避免資訊斷層。

壹拾、機構自我評鑑機制

- 1.每週自治會心情抒發時間，讓老師及學生可以回顧本週發生之重要事件，與心情感受。
- 2.每週教師會議，回顧課堂狀況及學生個案。
- 3.主科教師每月撰寫課堂記錄，評估教學成效。
- 4.期中懇親會和家長合作瞭解學生學習及生活狀況。
- 5.每學期期末由機構舉辦和家長的期末檢討，評估機構可以改進之處。
- 6.每學年撰寫機構辦學成果報告，評鑑實驗教育理念及辦學成果。

壹拾壹、機構辦理不善之應變措施及退場機制

為確保學生與家長權益，若本機構因內部管理失當、經營困難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無法繼續辦學，將依照下列方式進行處置

(一) 風險管理與自我檢核

1. 依『機構自我評鑑機制』檢核目前機構辦理情況，是否符合原核心理念，並與家長溝通提出改進方案進行調整。
2. 若出明顯經營困難之情形，機構將主動召開家長會議，討論並提出因應對策與時間表。

(二) 應變方式

1. **啟動內部會議**：召集負責人、計畫主持人、主要教師團隊以及協會理監事與外部專業顧問等，共同研擬處理方案。

2. **短期穩定措施**：依照目前現有人力與財務資源，採取短期穩定措施，如合班、臨時教師支援等方式，維持機構運營保障學生受教權。
3. **全校師生說明會**：向所有學生與家長說明目前狀況、後續規劃及可能的應變方案，確保溝通透明化並取得支持與信任。

(三)退場機制

1. **退場評估與計畫擬定**：若評估後確認機構確實無法持續辦理，依據《實驗教育三法》之規定，向主管機關提交退場計畫，說明退場理由、影響評估、處理流程與學生安置方案，
2. **學生轉銜**：協助家長聯繫其他實驗教育機構或體制學校，必要時由機構教師陪同進行轉銜，確保學生受教權。
3. **教職員處理與資源交接**：妥善處理教職員離職或轉任事宜，保留學生學習與行政相關文件，並依規定完成財務結算與資產處理。學生及財物會計檔案由本法人保管封存。
4. **主管機關監督**：與備查全案退場過程中，接受主管機關督導與追蹤審查，並配合其提出之補救措施與行政要求，確保學生權益。

壹拾貳、附件

附件一：非營利法人及其代表之相關資料

一、基本資料

社團法人台灣全人與民主教育協會

地址：苗栗縣卓蘭鎮內灣里內灣 141-3 號

電話：04-25896910

二、協會簡介

「台灣全人與民主教育協會」是由苗栗縣全人實驗學校的老師、校友、家長以及認同全人教育與民主教育理念的社會人士所共同成立。其宗旨是透過辦理講座、工作坊和研習活動，催生、經營或合作經營公辦民營學校或實驗教育機構，以推廣全人與民主教育理念。全人實驗學校創立於 1995 年，這是台灣社會過去三十年來，最有膽識的行動之一。這個行動直接促成陳舊過時的高級中學法修法。去年，實驗三法修法完成，台灣實驗教育法規燦然大備。全人在其中也扮演了關鍵性的角色。

全人實驗學校的核心理念主要有三個面向。第一是人本精神，也就是聯合國兒童權利宣言第二條的主要精神：讓兒童在自由和尊嚴的狀況下獲得成長的機會。第二是公共性，讓孩子在學校可以參與公共事務的討論，在課堂可以和老師及同儕進行知性的討論。讓教師之間可以真正的合作和對話。我們相信，只有在平等且開放的對話中，人的思考能力和道德水平才會不斷地提升。第三是主體性，所謂「以學習者為主體」有兩層意涵。其一是學生和教師的主動性、自發性和責任意識，這是學校學習活力的源泉。其二是相互主體性。孤立的主體是沒有意義的，人的主體性

是在與其他主體互動和對話的過程中實現的。一個勇於表達自己想法的主體須要其他慷慨大度的主體傾聽和回應，才有可能產生深刻而有創造性的結果。

全人團隊實踐全人教育與民主教育理念已超過三十年，累積了相當的經驗和自信，我們有能力在學校中建構一個人本而開放的學習環境，協助孩子發展主體性。在教師之間建立一個平等而開放的對話平台，促進彼此的溝通與合作。學生與教師之間，教師與學校之間，不再是緊張的權力關係，而是和諧緊密的合作關係。這是我們的專業和特色。全人曾與國教院多次合作，我們的理念與經驗也進入到十二年國教課綱中：即所謂素養導向的學習與全人教育的精神。全人曾主辦亞太民主教育年會，也是國際民主教育年會成員。同時更是歐洲民主教育社群 20 幾個國家中唯一非來自歐洲地區的會員。歷年來，來自香港、新加坡、日本、中國大陸、荷蘭及國內的參訪團體絡繹不絕。雖然在三十多年的實踐過程中，也曾因我們自己溝通與對話能力不足，導致家長與媒體的誤解與批評，我們都虛心接受。現在，我們能力確已漸臻成熟。雖然過程頗為艱辛，但我們最大的回饋是看到許多孩子，依人本主義心理學家羅吉斯的定義而言，真正地成為一個人。

三、協會重要事蹟：

- 辦理臺北市哈柏露塔實驗教育機構（2019 年 8 月-）迄今，學生人數目前約三十多人，成為臺北市第一個民主實驗教育機構。
- 積極參與國際交流並成功主辦第一屆亞太民主教育國際年會（APDEC 2016）：本協會 104 年 10 月正式成立，曾與全人實驗中學共同成功爭取到籌議了十年之久的 APDEC 主辦權，七天豐富與精彩的內容與過程，吸引並獲得 200 餘名以色列、美國、

英國、荷蘭、日本、韓國、印度、澳洲、紐西蘭、香港、馬來西亞、菲律賓、緬甸、中國及台灣等各國參與者的肯定與推崇。本協會亦多次派員參與世界民主學校會議（IDEC）、第二屆亞太民主教育會議（APDEC2017 in Tokyo）、歐洲民主教育會議（EUDEC），與國際民主教育接觸頻繁。理事長黃政雄更受邀於 2017 年 8 月在第二屆亞太民主教育年會於東京青少年奧運會館以「台灣民主教育暨實驗教育的歷史發展」進行專題講座。

- 辦理自由教師與民主教育工作坊，擴大及深化民主教育及實驗教育的民間培力。
- 積極推動實驗三法修法，健全實驗教育法制基礎：本協會與臺灣實驗教育聯盟、台灣另類教育學會近二年邀集全國實驗教育辦學單位，針對第一期實驗教育三法的實踐進行體檢及意見彙整，並促成立委與中央主管機關的良性對話，成功促成實驗教育三法的修法，開創了台灣教育多元化的法制新局面。
- 全人實驗中學自 1995 年創辦至今已經歷三十餘年。全人中學的辦學經驗及成果，在國內外教育界有目共睹，為台灣另類教育、實驗教育之先驅與模範，其累積之重要實驗教育內容或制度包括以下數項，透過本協會的成立與推廣，全人 30 年的教育經驗傳遞效益更大更廣。

四、代表人：

協會理事長：盧至堅

學歷：

實踐大學音樂學系研究所

東海大學應用數學系

經歷：

全人實驗中學董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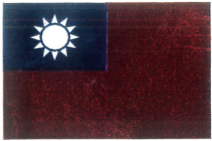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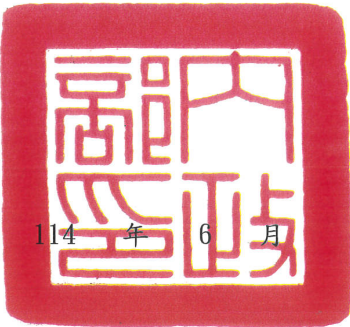
全人實驗中學兼任數學教師、哈柏露塔數學兼任教師

財團法人台灣全人與民主教育協會理事長



		字 第 000092 號 第 145 頁 第 149 號																																	
法人登記證書																																			
法人名稱類別 主 事 務 所 及 分 事 務 所	社團法人台灣全人與民主教育協會 苗栗縣卓蘭鎮內灣里內灣 141 之 3 號																																		
理 事 監 事 姓 名 住 所	<table border="0"> <tr> <td>理事長</td> <td>盧至堅</td> <td>新市東區文華里 12 鄰田美三街 35 號 9 樓</td> </tr> <tr> <td>常務理事</td> <td>黃政雄</td> <td>竹市東區港新街 35 鄰慶華街 16 巷 30 號 5</td> </tr> <tr> <td>常務理事</td> <td>余海禮</td> <td>雲樓北市新店區達觀里 21 鄰達觀路 43 號 12 樓</td> </tr> <tr> <td>理事</td> <td>吳任鈞</td> <td>蓮花市國安里 9 鄰林森路 395 號</td> </tr> <tr> <td>理事</td> <td>羅志誠</td> <td>新市東區開東里 12 鄰光復路一段 268 巷 30</td> </tr> <tr> <td>理事</td> <td>陳孟飛</td> <td>雲樓北市延平里 30 鄰埔東街 158 巷 3 號</td> </tr> <tr> <td>理事</td> <td>李許雲</td> <td>苗雲里 11 鄰內灣 141 之 1 號</td> </tr> <tr> <td>常務理事</td> <td>蔡乃易</td> <td>苗雲里 25 鄰內灣 141 之 1 號</td> </tr> <tr> <td>監事</td> <td>鍾建光</td> <td>苗雲里 1 鄰中正路 469 號</td> </tr> <tr> <td>監事</td> <td>黃小樹</td> <td>苗雲里 11 鄰內灣 140 之 3 號</td> </tr> <tr> <td>監事</td> <td>鄭雅慧</td> <td>苗雲里 6 鄰梅川西路 4 段 232 號 13</td> </tr> </table>		理事長	盧至堅	新市東區文華里 12 鄰田美三街 35 號 9 樓	常務理事	黃政雄	竹市東區港新街 35 鄰慶華街 16 巷 30 號 5	常務理事	余海禮	雲樓北市新店區達觀里 21 鄰達觀路 43 號 12 樓	理事	吳任鈞	蓮花市國安里 9 鄰林森路 395 號	理事	羅志誠	新市東區開東里 12 鄰光復路一段 268 巷 30	理事	陳孟飛	雲樓北市延平里 30 鄰埔東街 158 巷 3 號	理事	李許雲	苗雲里 11 鄰內灣 141 之 1 號	常務理事	蔡乃易	苗雲里 25 鄰內灣 141 之 1 號	監事	鍾建光	苗雲里 1 鄰中正路 469 號	監事	黃小樹	苗雲里 11 鄰內灣 140 之 3 號	監事	鄭雅慧	苗雲里 6 鄰梅川西路 4 段 232 號 13
理事長	盧至堅	新市東區文華里 12 鄰田美三街 35 號 9 樓																																	
常務理事	黃政雄	竹市東區港新街 35 鄰慶華街 16 巷 30 號 5																																	
常務理事	余海禮	雲樓北市新店區達觀里 21 鄰達觀路 43 號 12 樓																																	
理事	吳任鈞	蓮花市國安里 9 鄰林森路 395 號																																	
理事	羅志誠	新市東區開東里 12 鄰光復路一段 268 巷 30																																	
理事	陳孟飛	雲樓北市延平里 30 鄰埔東街 158 巷 3 號																																	
理事	李許雲	苗雲里 11 鄰內灣 141 之 1 號																																	
常務理事	蔡乃易	苗雲里 25 鄰內灣 141 之 1 號																																	
監事	鍾建光	苗雲里 1 鄰中正路 469 號																																	
監事	黃小樹	苗雲里 11 鄰內灣 140 之 3 號																																	
監事	鄭雅慧	苗雲里 6 鄰梅川西路 4 段 232 號 13																																	
目 的	為結合具有相同理念的公民伙伴，透過創辦學校、舉辦教師、學生與家長之研習營，以及辦理其它相關文化與教育活動的方式，積極推動並實踐全人與民主教育。																																		
設立許可機關日期 存立時期 財產總額 代表法人之理事	內政部 104 年 7 月 31 日台內園字第 1040056595 號函 永久 新臺幣 70,891 元整 理事長盧至堅																																		
出資方法 設立登記日期 變更登記日期	入會費、常年會費、事業費、會員捐款、委託收益、基金及其孳息、其他收入。 中華民國 104 年 10 月 6 日 中華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登記處																																			
主 任 范 碩 真																																			
華 民 國 114 年 12 月 31																																			

六、人民團體當選證書 (法人代表證明影本)

	
全國性及區級人民團體負責人當選證明書	
台內團字第 1140284248 號	
團體名稱：台灣全人與民主教育協會	
團體類型：社會團體	
負責人姓名：盧至堅	
出生日期：76 年 3 月 5 日	
職	稱：理事長
屆	次：第 4 屆
任	期：自 114 年 6 月 1 日起至 117 年 5 月 31 日止
內政部 部 長	劉世芳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6 月

七、人民團體立案證書



全國性及區級人民團體立案證書

台內團字第 1040056595 號

台灣全人與民主教育協會業已依法組織完成准予立案此證

計開

團體名稱：台灣全人與民主教育協會

成立日期：104 年 3 月 15 日

會址所在地：苗栗縣卓蘭鎮內灣里內灣 141-3 號

內政部

部長

陳威仁



中華民國 104 年 07 月

附件二：擬聘實驗教育機構計畫主持人及機構負責人之相關資料

計畫主持人及機構負責人姓名	周鄭州（A122193701）
學歷	清華大學數學系學士、清華大學社會人類學研究所碩士
經歷	全人實驗中學教師、全人實驗中學行政主任；社團法人台灣全人與民主教育協會常務理事、執行長；全人中學董事會董事。哈柏露塔實驗教育機構計畫主持人及負責人。
現職	哈柏露塔實驗教育機構計畫主持人（2019 年 8 月至今）
教學經驗	全人實驗中學 20 年資歷教師(1998 年 8 月到 2019 年 7 月)，主授包括社會、歷史、中文、數學、全人自治課程等。 哈柏露塔數學教師 7 年資歷（1999 年 8 月至今）
負責業務	計畫主持人及機構負責人

擬聘實驗教育機構計畫主持人及機構負責人同意書

本人周鄭州同意擔任臺北市阿格拉實驗教育機構 115 學年度開始之計畫主持人及機構負責人。

立書人：

周鄭州

身份證字號:A122193701

電話:0922-715413

地址:臺北市萬華區永福街 53 號 3 樓

此致

臺北市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審議委員會

中華民國 114 年 10 月 30 日.



國立清華大學碩士學位證書

清(八五)碩字第0七三八號
學號八二四八〇二

周 鄭州

生於中華民國 陸拾年伍 月 拾參日

在本校人文社會學院社會人類學研究所

碩士班修業期滿成績及格依學位授予法之規定

授予 社會學 碩士學位

此證

校長 沈君山

中華民國 八十五年 七 月 三十一 日



附件三：教學人員相關資料

學生每滿六人即再增聘一名專任教師。學生經自治會提出需求即聘請兼任教師。

姓名	職務	專長	經歷
周鄭州	計畫主持人及機構負責人，專任數學及歷史教師	民主教育、社會、歷史、數學	清大數學系 清大社會人類學研究所 全人中學 20 年資深教師 哈柏露塔 7 年教師 台灣全人與民主教育協會常務理事、總幹事 全人中學董事 哈柏露塔計畫主持人、負責人 Wafa 進階野外急救證照
盧至堅	兼任數學教師	民主教育、數學、音樂	全人中學畢業 東海大學數學系學士 德國 Koblenz International Guitar Academy Diploma in Guitar Studies 實踐大學音樂研究所 全人中學兼任教師 全人中學董事、台灣全人與民主教育協會理事長
林斐文	兼任中文教師	中文	中央大學中文系 哈柏露塔中文教師
李彥勳	兼任英文教師	英文、配音	擔任配音員 QUT (Queensland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Creative Industries 系 師大英文系
張耀中	兼任科學教師	科學	長庚大學醫學院生命科學系（現名：生物醫學系） 自然科學資深教師（ASK 愛思考自然科學實驗教學團隊）/ 科學與藝術設計顧問
李其軒	兼任探險教育教師	探險教育	清大資訊系 哈柏露塔實驗教育機構探險教育教師 Wafa 進階野外急救證照 台灣生態登山學校輔導員



东海大學



學士學位證書

盧至堅

民國柒拾陸年參月伍日生

在本校理學院應用數學系

學士班修業期滿成績及格

准予畢業依學位授予法之規定授予

理學學士學位

校長 湯銘哲



持證人學號：982419
身分證字號：E123879286
東海學字第10111050號

中華民國 102 年 6 月



長庚大學學士學位證書

長庚(96)學字第 0461號
學號：B0309014
出生日期：72年02月23日
身分證號：G121089080

學生 張耀中 在本校 醫學院
生命科學系 修業期滿成績及格准
予畢業依學位授予法之規定授予理
學學士學位

此證

校長 包家駒

院長 顏昭全

中華民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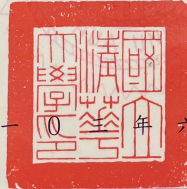
國立清華大學學士學位證書

清(一〇三)大字第0二二八號
學號 九八-0-0六

李其軒 生於中華民國捌拾年參月貳拾日
在本校電機資訊學院資訊工程學系學士班
修業期滿成績及格依學位授予法之規定授予
工學學士學位
此證

校長

賀陳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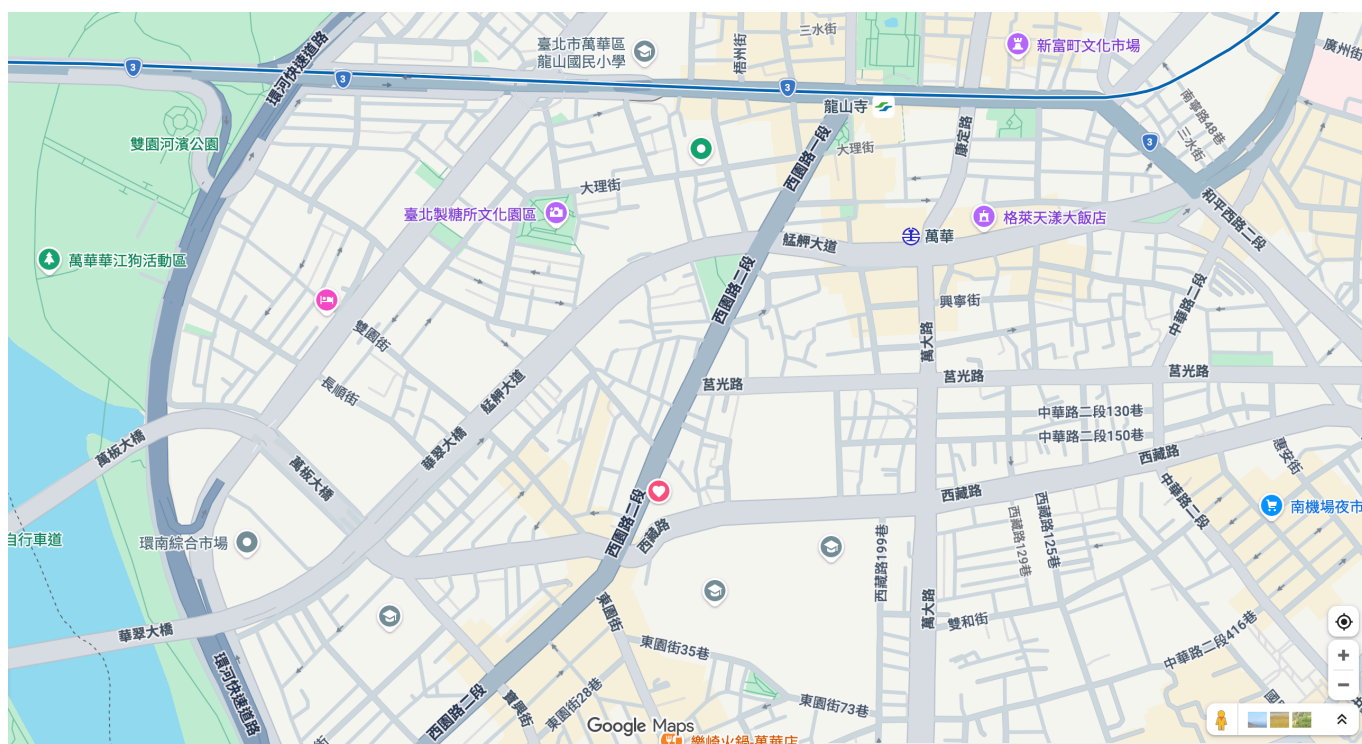
中華民國一〇三年六月

附件四：實驗教育機構地址及位置略圖

(一) 機構地址：

1.台北市萬華區西園路二段 131 號二樓

(二) 位置略圖：



(三) 教學環境照片

教室一，為主要上課的地方，目前的設備有：白板、75 吋電視、書桌、椅子、書櫃等。



教室二，目前設備有：白板、書桌、椅子。



教室三，主要為科學試驗課、植栽社團使用，目前設備有：桌子、椅子、層架。



已有書櫃若干，此為中文課使用的書櫃。



(四) 從四個角落拍，包含樓梯、消防設備、安全逃生動線。



(五) 請以現有場域列表計算最高得招生人數，並以此為計算基礎，以表格呈現之每

生使用教學空間配比，以及生師比。

請依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第4條及第7條規定辦理。 若表格不足，請自行增列			
學年度	114學年度	115學年度	116學年度
學生人數	12	24	24
教學人員數	3	5	5
生師比	4	4.8	4.8
每生使用空間配比 (扣除室內走廊及樓梯其總面積： <u>102.3</u> 平方公尺)	8.5	4.3	4.3

附件五：教學場地同意使用證明文件影本

(一)場地之 D-5 用途(或專案許可之類別)之建築物使用執照影本。

建築物室內裝修合格證明

合格證明字號：115裝修(使)第2942號

申請人 社團法人台灣全人與民主教育協會：盧至堅

建築物室內裝修地址 西園路二段131號2樓

建築物室內裝修設計廠商 美景室內裝修設計工程有限公司

建築物室內裝修施工廠商 美景室內裝修設計工程有限公司

審查機構 臺北市建築師公會

查驗人員 周泳成

發證機關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局長簡瑟芳



中華民國 115 年 6 月 15 日

註：本合格證明依內政部訂頒建築物室內裝修管理辦法核發。

建築物室內裝修概要			
建築物要項	裝修位置	申請面積(m ²)	用途
地上002層	牆面	89.52	D—5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機構
總計		89.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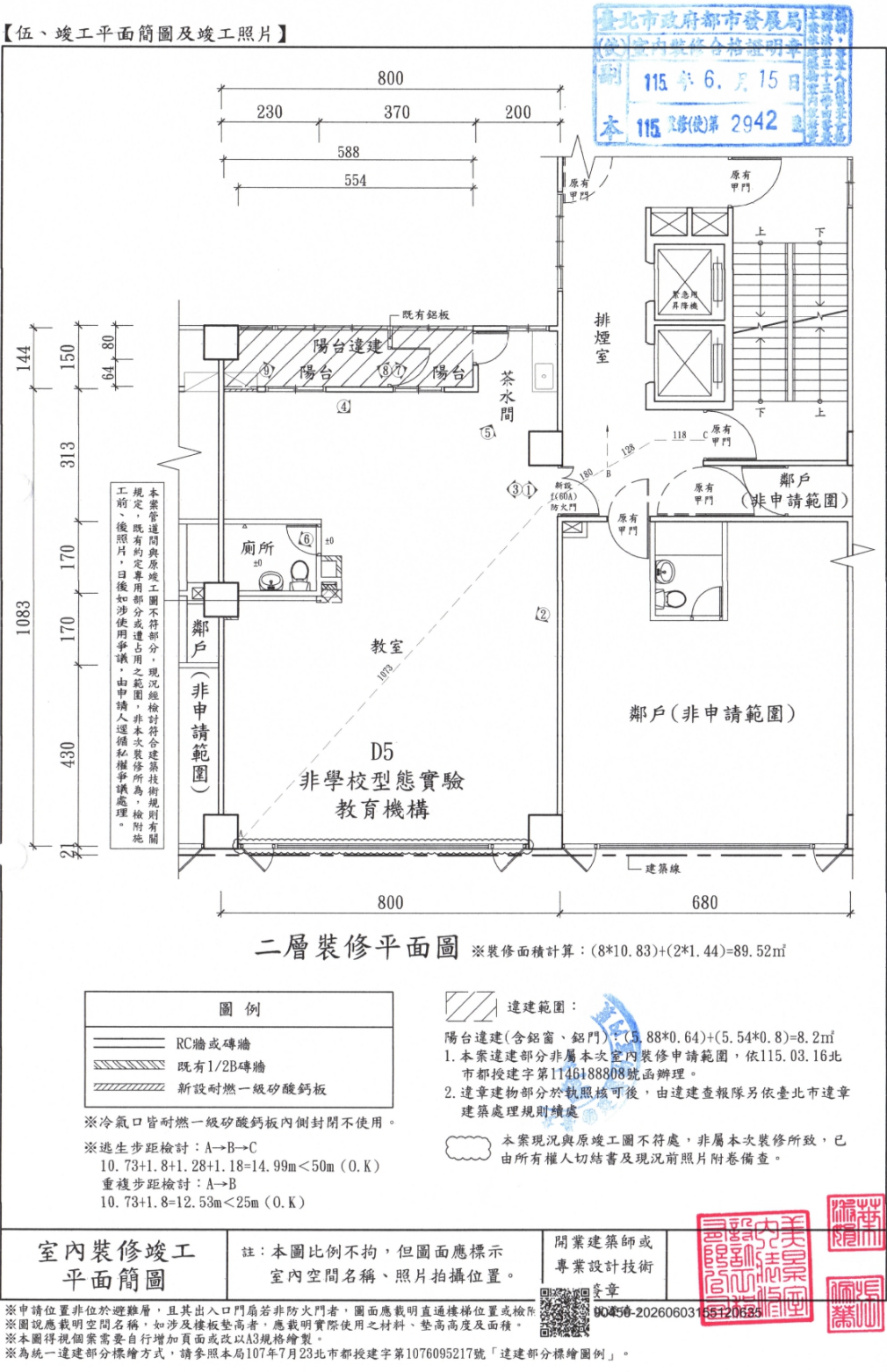


備註
 建造執照號碼：79建字第0328號
 使用執照號碼：87使字第0308號
 變更使照號碼：

1. 本證明所載之「用途」，僅係供作檢討建築技術規則有關內部裝修材料、分間牆構造等規定之依據，至若與使用執照(或變更使用執照)所載用途不符者，當得視實際需要另案辦理變更使用執照，且不得作為申請本府各機關營業證照之證明文件。
 2. 室內裝修圖說範圍如涉有違建，仍應依現行違建處理原則辦理。

(二)建築物竣工圖

【伍、竣工平面簡圖及竣工照片】



【參、消防設備平面簡圖】

圖 例	
	RC牆或磚牆
	既有1/2B磚牆
	新設耐燃一級矽酸鈣板

違建範圍：

- 陽台違建(含鋁窗、鋁門)： $(5.88 \times 0.64) + (5.54 \times 0.8) = 8.2\text{m}^2$
 1. 本案違建部分非屬本次室內裝修申請範圍，依115.03.16北市都投建字第1146188808號函辦理。
 2. 違章建物部分於執照核可後，由違建查報隊另依臺北市違章建築處理規則續處。

本案現況與原竣工圖不符處，非屬本次裝修所致，已由所有權人切結書及現況照片附卷備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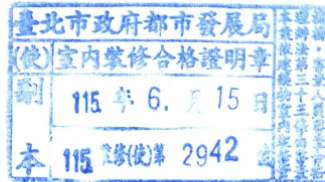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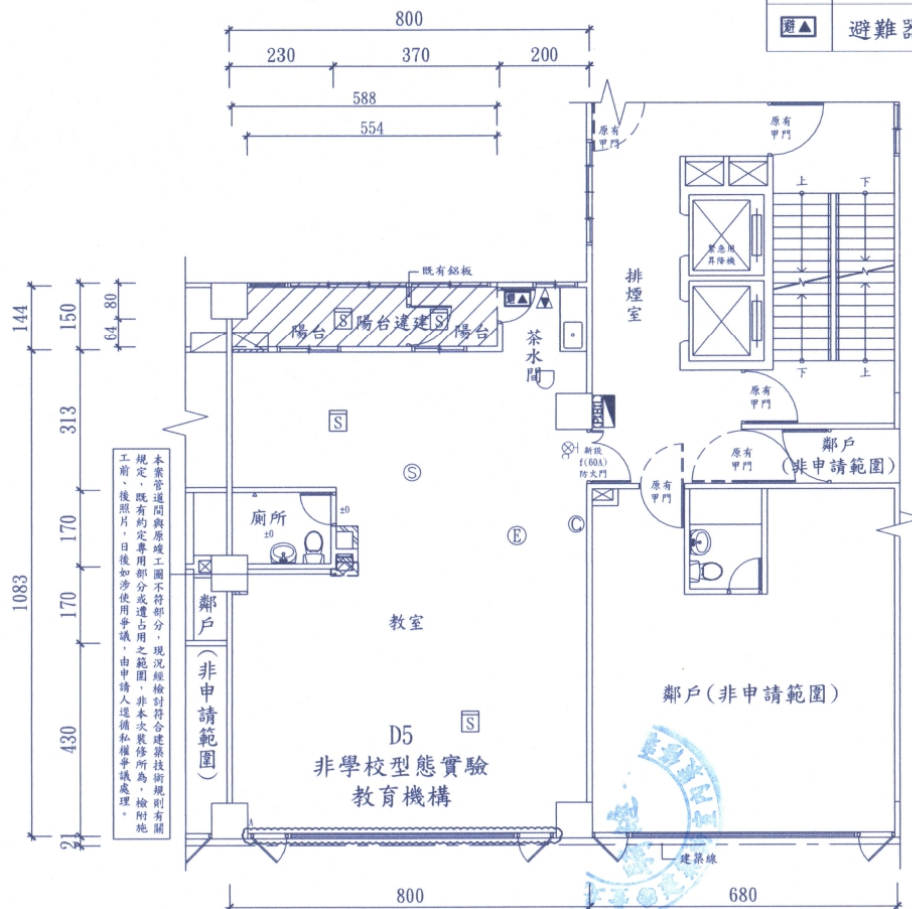


圖 例	說 明
Ⓒ	ABC乾粉滅火器
	綜合消栓箱
□	定溫式探測器
Ⓔ	偵煙式探測器
Ⓔ	揚聲器
⊗	出口標示燈
Ⓔ	緊急照明燈
▲	緩降機
	避難器具燈



二層消防平面圖

消防設備平面簡圖

註：本圖比例不拘，圖面應依規定圖例標示各項消防安全設備位置。

消防設備師
簽 章



※本圖應依「消防機關辦理建築物消防安全設備審查及查驗作業基準」規定之消防圖說圖示範例，於室內裝修申請範圍內標註各項消防安全設備之位置。
 ※列入分類分期之違章建築範圍，在主管建築機關強制拆除前仍應依法檢討設置各項消防安全設備。

(三)建築物公共安全證明文件：

已委託興引力建築安全機構檢驗公共安全，預計六月底前完成檢查。

(四)教學場地應符合消防安全規定，總樓地板面積 200 平方公尺以上者，應指派防火管理人(請附消防安全證明文件；倘設防火管理人，需有防火管理人資料)：

臺北市建築物室內裝修消防安全設備簽證檢查表

2C 表

【壹、消防專技人員基本資料及綜合意見】

填表日期：115 年 06 月 02 日

裝修地址	臺北市萬華區雙園里西園路二段 131 號 2 樓		
事務所或公司名稱	江少鋒 消防設備師	統一編號	C120735712
負責人姓名	江少鋒	連絡電話	0938-070-119
所址或公司地址	臺北市信義區光復南路 495 號 4 樓		
消防設備師或設計監造暫行人員姓名	江少鋒	設備師證書字號或暫行執業證書	消師證字第 0341 號
查驗簽證綜合意見	☒ 本案室內裝修申請範圍消防安全設備之設置標準及竣工查驗結果符合消防法令規定。 ☐ 本案室內裝修後之實際用途與原核准用途類組相同，申請範圍依建造當時法令或原使用執照（變更使用執照）核准圖說免設消防安全設備。 ☐ 本案室內裝修申請範圍消防安全設備之設置標準及竣工查驗結果不符規定，應報請臺北市政府消防局依消防法有關規定另案處理。 ☐ 其他：		

【貳、查核項目與簽證內容】

※簽證人員應就表列「查核項目」與「簽證內容說明」填載適當條件或劃註“”符號。

項次	查核項目	簽證內容說明
1	建築物概要	(1) 案址建築物建造執照字號：79 建字第 0328 號。 (2) 案址整幢建築物為地上 12 層、地下 3 層。 (3) 本案裝修樓層位於第 2 層。 ☐ 其他：
2	建築物用途	(1) 使用執照、變更使用執照、立案證書或 98 年 4 月 13 日前核發之營利事業登記證原核准用途為 自由職業事務所 (G2)。 (2) 本案室內裝修竣工後實際用途為 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機構 (D5)。
3	消防安全設備檢討設置原則	☐ 本案未涉及建築物用途類組變更，依建造當時消防法令或原使用執照（變更使用執照）核准圖說，申請範圍免設任何消防安全設備（劃註此欄項者免附「消防設備平面簡圖」）。 ☐ 本案裝修後實際用途類組與使用執照（變更使用執照）登載相符，依建造（或申請變更使用）當時消防法令或現行消防法令規定檢討設置。 ☒ 本案裝修後實際用途與使用執照或變更使用執照登載不符，依現行「各類場所消防安全設備設置標準」檢討設置。
4	消防安全設備設置依據	☐ 民國 55 年發布之「台灣省火災防範辦法及台灣省火災防救辦法」 ☐ 民國 56.08.28 發布之「建築物防火避難設備辦法」。 ☐ 民國 63.02.15 發布之「建築技術規則」。 ☐ 民國 78.09.01 實施之「各類場所消防安全設備設置標準」。 ☐ 民國 85.07.01 實施之「各類場所消防安全設備設置標準」。 ☐ 民國 101.07.01 實施之「各類場所消防安全設備設置標準」。 ☐ 民國 102.05.01 實施之「各類場所消防安全設備設置標準」。 ☐ 民國 106.07.05 實施之「各類場所消防安全設備設置標準」。 ☐ 民國 107.10.17 實施之「各類場所消防安全設備設置標準」。 ☒ 民國 113.07.01 實施之「各類場所消防安全設備設置標準」。 ☐ 其他：

【參、消防設備平面簡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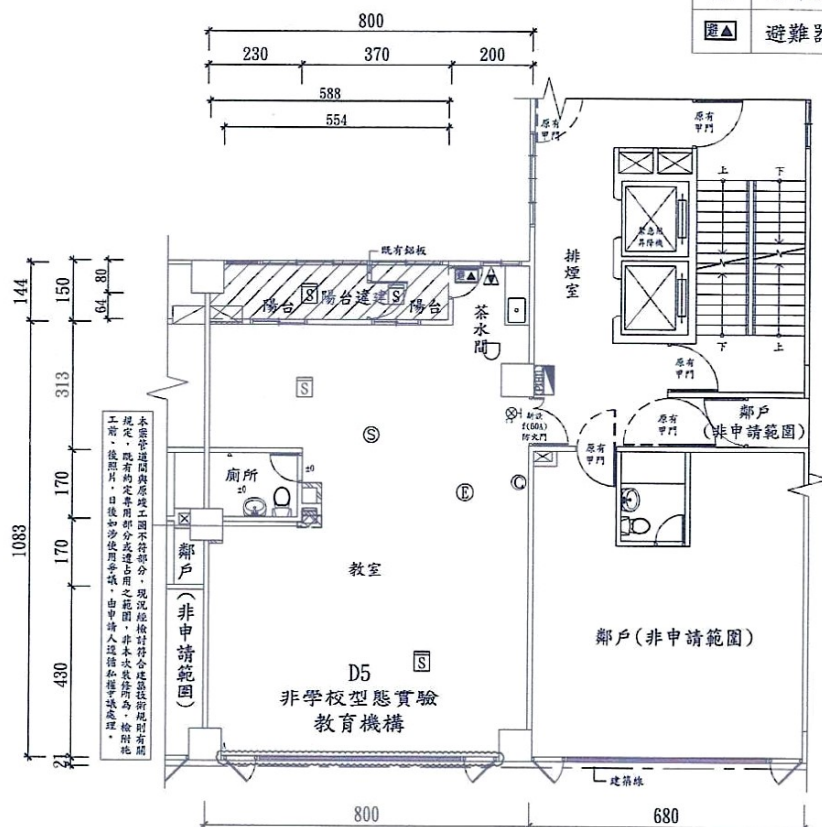
圖例	
	RC牆或磚牆
	既有1/2B磚牆
	新設耐燃一級砂礫鈣板

違建範圍：

- 陽台違建(含鋁窗、鋁門)：(5.88*0.64)+(5.54*0.8)=8.2m²
 1. 本案違建部分非屬本次室內裝修申請範圍，依115.03.16北市都建字第1146188808號函辦理。
 2. 違章建築物部分於執照核可後，由違章查報隊另依臺北市違章建築處理規則續處。

本案現況與原竣工圖不符處，非屬本次裝修所致，已由所有權人切結書及現況照片附卷備查。

圖例	說明
Ⓒ	ABC乾粉滅火器
	綜合消防栓箱
	定溫式探測器
	偵煙式探測器
Ⓔ	揚聲器
	出口標示燈
Ⓔ	緊急照明燈
	緩降機
	避難器具燈



二層消防平面圖

消防設備平面簡圖

註：本圖比例不拘，圖面應依規定圖例標示各項消防安全設備位置。

消防設備師
簽章

※本圖應依「消防機關辦理建築物消防安全設備審查及查驗作業基準」規定之消防圖說圖示範例，於室內裝修申請範圍內標示各項消防安全設備之位置。
 ※列入分類分期之違章建築範圍，在主管建築機關強制拆除前仍應依法檢討設置各項消防安全設備。



中華民國八十七年七月二十日




內政部部长
黃主文

消防設備師證書

消師證字第 0341 號

姓名：江少鋒
性別：男
出生年月日：民國五十四年八月二十六日
身分證字號：C120735712

考試及格證書字號：(八六)特消防字第156號

右列申請人經消防設備師考試及格依法請領消防設備師證書核與消防法規定相符合行發給本證書此證

消防專技人員訓練積分統計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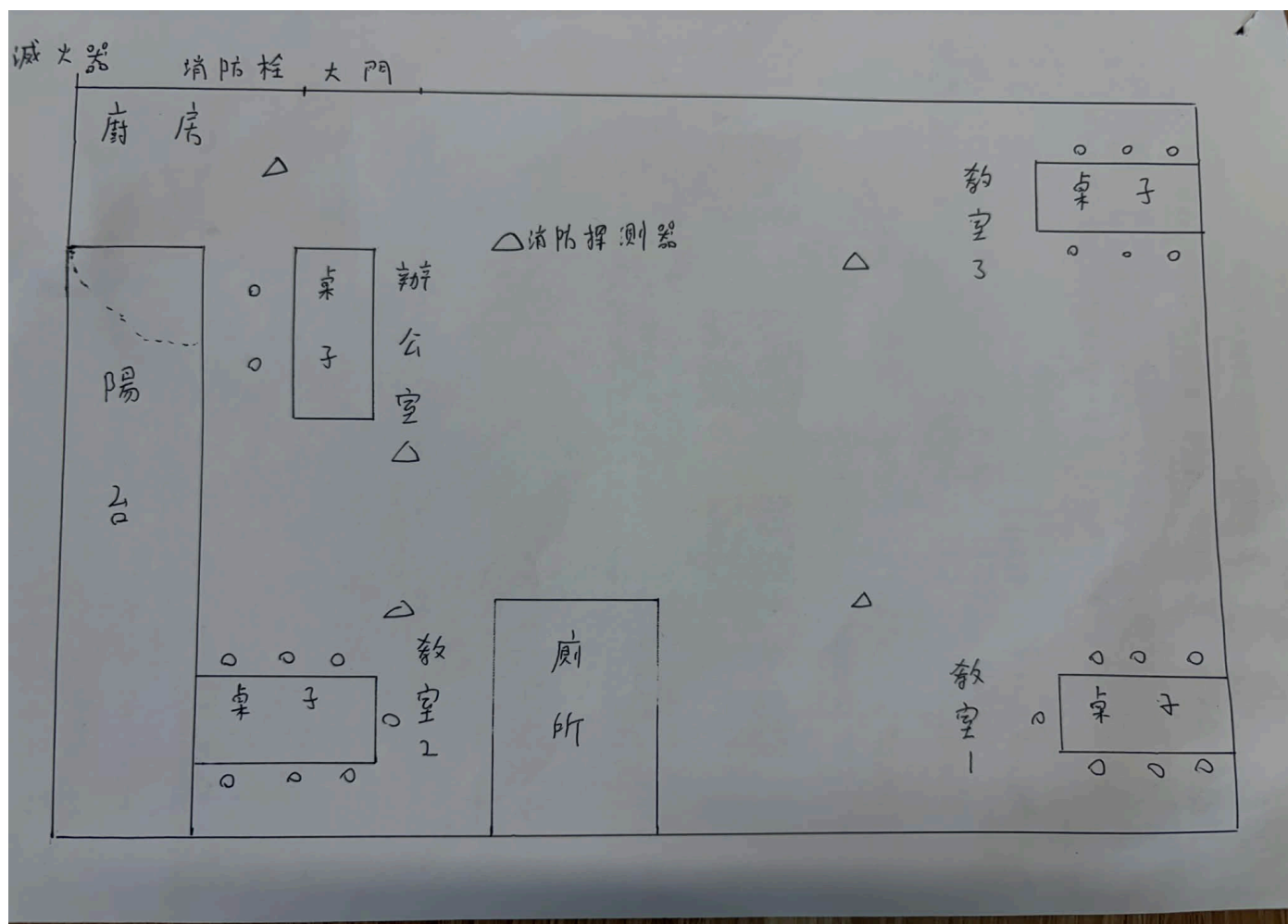
基本資料：

姓名	身分證字號	發證日期	專技種類	證書編號
江少鋒	C120735712	0870722	消防設備師	消師證字第 0341 號

講習紀錄：

活動日期	活動名稱	辦理機關	核准字號	活動積分
1110318	消防於公共工程採購經委講習會	台北市消防設備師公會	內投消字第 1110822523 號	40
1110806	消防安全設備功能實務應用與設計	新北市消防設備師公會	內投消字第 11108245881 號	60
1110818	前瞻防火安全科技研討會	財團法人台灣建築中心	內投消字第 11108241831 號	30
1111216	高貨架倉庫自動搬水系統實務講習會	台北市消防設備師公會	內投消字第 11108269111 號	60
1120318	消防設備功能驗證講習會	台北市消防設備師公會	內投消字第 11208226331 號	40
合計				230

(五)標明教室面積、辦公室、安全及衛生等設施之平面圖。



(六)教學場地同意使用證明文件。

公證書
正本

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所屬民間公證人
賴靜瑜事務所

臺北市萬華區貴陽街二段 96 巷 7-1 號

Tel: (02)2331-6630/Fax: (02)2331-0350
Email: twnotary@hotmail.com
Line ID: jane.lai323
歡迎透過官方帳號預約指教
<https://lin.ee/qObj5V2>



本所公證人具有資深律師經驗，收費效力與法院同
迅速又有效保障您的權益

房屋租賃契約

立契約書人出租人：泰康紙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甲方）
負責人：謝正德

承租人：財團法人台灣全人與民主教育協會（以下簡稱乙方）
理事長：盧至堅（無者免填）
承租人連帶保證人：（無者免填）（以下簡稱丙方）

因房屋租賃事件，訂立本契約，雙方同意之條件如下：

第一條 租賃房屋所在地及租賃範圍：

1. 房屋門牌地址：臺北市萬華區西園路二段131號二樓
2. 租賃範圍：房屋 ☒ 全部 ☐ 部分（如附圖所示，請自行附圖並標示清楚）。

第二條 租賃期限：

一、本租約之租期自民國115年05月06日起至民國118年08月31日止。自簽約日起至民國115年5月5日為免租裝潢期。
（免租期內不需支付租金，但承租方須自行負擔電費、水費、及管理費用等相關費用，且仍須負承租人善良管理人義務之保管房屋之責。）

二、續約：
1. 租期屆滿前，☐一個月 ☒3月前須表達是否續約之意思，於租期屆滿前雙方合意簽訂書面契約。
2. 租賃期限屆滿後，除甲乙雙方有以書面續約外，本租約於租賃期限屆滿時確定終止，乙方不得持任何理由主張適用民法第451條規定，或要求任何補償。

第二條 租金：

每月租金40000元(含稅)，限每月06日以前繳納。乙方應每月按約定日期及按約定金額給付租金，不得由押租保證金中扣抵。

租金支付方式：☐現金 ☒開立支票 ☒匯款至指定帳戶（戶名：泰康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銀行名稱及帳號：新光銀行西園分行 0046-10-191006-9）
租金繳交後請乙方以簡訊、mail、Line 通知或傳真收據，以利甲方核對。

第四條 保證金：保證金新臺幣120000元，且押租保證金不得抵扣租金。

☒ 乙方於本約簽定時交付甲方。
☐ 乙方遲遲於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交付甲方。
☐ 本件係續租，保證金自前租約轉入。
該保證金於終止租賃契約或租賃期間屆滿，乙方遷讓或退還房屋並扣除乙方積欠之債務後，由甲方無息退還乙方。

第五條 使用租賃物之限制：

1. 本房屋係供營業之用，如有變更營業項目須得甲方同意。
2. 未經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將本房屋全部或一部轉租、出借、頂讓，或以其他變相方法由他人使用房屋，或將租賃權轉讓於他人。若乙方違反本條之規定，甲方立即沒收押租保證金，乙方不得異議。此外，甲方並得主張終止本租約（終止與否由甲方自行決定）。
3. 乙方於租賃期間應將本房屋遷讓或退還，不得向甲方請求遷移費或任何費用。
4. 乙方不得於租賃標的範圍內從事非法之營業，或存放危險物品、違禁物品，一經甲方發覺，甲方立即沒收押租保證金，乙方不得異議。此外，甲方並得主張終止本租約（終止與否由甲方自行決定）。若乙方之行為造成甲方之損害，乙方應負損害賠償責任。
5. 若乙方從事非法營業，或存放危險物品、違禁物品，致遭政府機關罰鍰或因此須對他人負擔損害賠償責任時，其罰鍰及賠償應由乙方自行負擔。若乙方之行為導致甲方受到政府機關罰鍰，其金額亦由乙方全部負擔。
6. 乙方如擬在租賃房屋為改裝地設及加工者，應事先取得甲方之同意，並應由乙方自行負擔費用並自負管理維護責任，但不得損害原有建築。原則上乙方於交還房屋時並清空打掃應負責回復原狀。（承租方自費費請建築師跑流程，以便合法設立教學中心，設計師做室內規劃裝潢，日後若裝潢改裝回復原狀需費過鉅，是否回復原狀或現狀退還雙方再視情形討論。），為符合消防法規：屋主同意承租方自費將大門更換防火門向外開啟。
7. 若乙方營業或使用租賃標的不當，致遭政府機關罰鍰或因此須對他人負擔損害賠償責任時，其罰鍰及賠償亦應由乙方自行負擔。
8. 乙方使用租賃標的應確實遵守相關建管、消防、室內裝修等法令之規定，且絕對不可損害租賃標的之原有建築結構（樑、柱、牆壁、樓地板等），室內裝修、廣告物設置及為租賃標的之設置相關設備等費用，均由乙方自行負擔。如因違法使用、破壞房屋結構、設置不良或未設置，以致他人權利受有損害時，其民、刑事責任均由乙方負責。因而受到政府機關勒令限期改善或相關罰鍰時，亦同。

第六條 危險負擔：

1. 乙方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使用房屋，除因天災地變等不可抗拒之情形外，因乙方之過失致房屋毀損，應負損害賠償之責。房屋因自然之損壞有修繕必要，或因防止危害有設備之必要時，除甲方已知者外，乙方應即通知出租人，由甲方負責修繕或設備。
2. 租賃關係存續中，因不可歸責於乙方之事由，致房屋之一部滅失者，乙方得按滅失之部分，請求減少租金。但乙方如認就房屋存餘部分不能達租賃之目的者，得終止契約。

正 ORIGINAL

公證人：賴靜瑜 貴陽街二段96巷7-1號 電話：(02)2331-6630 傳真：(02)2331-0350
115年北院民公證字第01180號

請求人姓名或名稱	性別	出生年月日	身份證字號或公司統一編號	住居所或事務所、電話
出租人：泰康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男	51.2.9	A121697595	臺北市萬華區西園路二段131號3樓
負責人：謝正德	男	51.2.9	A121697595	臺北市萬華區西園路二段131號3樓
承租人：財團法人台灣全人與民主教育協會	男	76.3.5	E123879286	臺南市東區中華東路12號三樓35號3樓
代表法人之理事：盧至堅	男	76.3.5	E123879286	臺南市東區中華東路12號三樓35號3樓

請求公證之法律行為或私權事實：房屋租賃契約書

前開出租人因房屋出租，與承租人訂立房屋租賃契約，以資信守。雙方對於各項條款均已同意，並願切實履行。為期獲得法律上保障，以免訟爭，請求予以公證。

公證人實際體驗情形：

一、請求人對公證內容之陳述：請求人表示雙方許諾訂立租賃契約，請求予以公證，並為受強制執行之約定。
二、公證人所見狀況及其他實際體驗之方法與結果：請求人所提出之身分證明及相關證件，經核其身分與契約約定之內容尚屬相符，且請求人後附契約之內容意思合致，且無違反法令之情事。
三、公證人開明履行之情形與請求人所為之表示：公證人詢問當事人契約之真意，並告知契約之法律效果，請求人表示了解。
四、後附契約如有住宅管理人員、不動產經紀人、聯絡人、或見證人，未到場簽名公證書者不在公證範圍。
五、後附契約如有部分起租在公證日之前，公證效力自公證日起算。
六、後附契約之強制執行條款，若與公證書內容有異或漏載，應以公證書之強制執行條款為準，請求人表示了解。

公證之本旨：

公證人據當事人陳述所協議之事項，作成本公證書及如後附之房屋租賃契約，經其承認簽名或蓋章。依公證法第6條第4項及第64條第1項第4款、第65條第1項第4款等相關規定予以公證。

約定受強制執行者其本旨：

承租人給付如契約所載之房屋租金、費用及出租人或租賃標的所有權人代繳之管理費，或違約時應支付之金額，及於期限屆滿交還如契約所載之房屋，出租人於承租人或租賃標所有權人交還房屋後應退還保證金，如不履行時，均應受強制執行。承租人如有連帶保證人，對給付租金、費用及出租人或租賃標的所有權人代繳之管理費或違約金亦應受強制執行。

本公證書於民國壹佰壹拾伍年 肆月 陸日 在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所屬民間公證人賴靜瑜事務所作成。本公證書經公證人向下列在場人朗讀或使其閱覽，經其承認無誤，簽名於後

出租人：泰康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謝正德
承租人：財團法人台灣全人與民主教育協會 代表法人之理事：盧至堅

賴靜瑜 公證人
正本於民國壹佰壹拾伍年 肆月 陸日 在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所屬民間公證人賴靜瑜事務所照原本做成，交付與 謝正德 盧至堅 收執
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所屬民間公證人

第七條 違約處理：

1. 如房屋自然損壞有修繕必要，或防止危害有設備之必要，而承租人怠於通知出租人，致出租人不能及時救濟者，承租人應賠償出租人因此所生之損害。
2. 如房屋應由甲方負責修繕而甲方不修繕，經乙方定相當期間催告，甲方仍未修繕完畢者，乙方得提前終止租約，或自行修繕而請求出租人償還該費用。
3. 乙方違反約定方法使用房屋，或遲付租金之總額達二個月之租額，其租金約定於每期開始時支付者，並應於遲延給付逾二個月，經甲方定相當期間催告限期繳納仍不支付時，不得期限屆滿，甲方得提前終止租約。
4. 本契約租賃期間屆滿後，非經雙方合意另訂新約，視為不再續租。乙方應於租約期滿或終止時，將房屋遷讓交還甲方，不得藉任何理由繼續使用本房屋，亦不得要求任何搬遷費或其他名目之費用。乙方如不即時交還房屋，甲方得向乙方請求自終止租約或租賃期滿之翌日起至遷讓完竣之日止按房租貳倍計算之違約金。

第八條 合意終止：除有前條得終止租約之情形或有法定得終止租約事由或雙方另行合意外，

☒ 雙方均不得提前終止租約，如違反需賠償一個月租金之違約金。

☐ 雙方得提前終止租約，但應於____個月前通知對方。且：☐ 不須賠償對方。須賠償對方1個月租金。

第九條 其他特約事項：

1. 本房屋之稅捐（房屋稅、地價稅）由甲方負擔。水費、電費、瓦斯費、電話費、社區大樓管理費、清潔費、乙方居住使用本房屋所生之雜項費用及營業必須繳納之稅捐，由乙方負擔。
2. 乙方遷出時，如遺留傢俱雜物不搬者，視為放棄，任由甲方處理。其處理所需費用，由保證金先行扣抵，如有不足由乙方補足。
3. 乙方如覓有保證人，與被保證人負連帶保證責任。乙方如有違背本租約各條項或損害租賃標的之情事時，乙方之連帶保證人應與乙方負連帶清償之責，並願放棄先訴抗辯權。
4. 本契約如有未盡事宜，依民法等相關法令、習慣法及法理定之。
5. 如有管理費每月管理費_____元（金額依管委會規定為準），由☒ 承租人☐ 出租人負擔及繳納。

第十條 應受強制執行之事項：如公證書所載。

甲乙雙方同意，就本租約偕同至法院或民間公證人面前辦理公證，公證費用雙方平均負擔。

出租人：泰康紙業股份有限公司（簽名蓋章）

負責人：謝正德

承租人：財團法人台灣全人與民主教育協會

理事長：盧至堅
（簽名蓋章）

承租人連帶保證人：_____
（簽名蓋章）

（簽名蓋章）

民國115年4月6日

(七)公共意外責任保險之保險單影本

 富邦產險 Fubon Insurance		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總公司：臺北市中山區建寧街179號7-14樓 電話：(02)6636-7890 免費申訴電話：0800-009-888			
113.12.13 臺南市第113005087號函				正本	
富邦產物公共意外責任保險單 保單首頁					
保險單號碼		：0527字第26APL0000554號			
要保人		：社團法人台灣全人與民主教育協會		47423634	
要保人地址		：108台北市萬華區西園路二段131號2樓			
被保險人		：社團法人台灣全人與民主教育協會		47423634	
被保險人地址		：108台北市萬華區西園路二段131號2樓			
保險期間		：自民國115年08月31日中午12時起至民國116年08月31日中午12時止			
投保險種類別		：營業場所			
經營業務種類		：實驗教育場地(補習班)			
營業場所地址		：台北市萬華區西園路二段131號2樓			
承 保 項 目		保 險 金 額		自 負 額	
每一個人體傷責任		NTD2,000,000.00		每一事故 NTD2,500.00	
每一意外事故體傷責任		NTD10,000,000.00			
每一意外事故財損責任		NTD2,000,000.00			
保險期間內之最高賠償金額		NTD24,000,000.00			
總保險費		：NTD3,099.00			
本保險單除適用基本條款外，另約定如下：					
0001 富邦產物制裁限制除外不保附加條款					
0002 富邦產物傳染病除外不保附加條款LMA5396					
0003 富邦產物網路損失及電子資料除外不保附加條款LMA5401					
0004 富邦產物保險費延緩交付特約條款(甲式)					
APL104A 富邦產物公共意外責任保險電錶責任附加條款					
APL104C 富邦產物公共意外責任保險天災責任附加條款					
APL105 富邦產物公共意外責任保險廣告看板及招牌責任附加條款(B)					
APL145B 富邦產物公共意外責任保險校車接送責任附加條款					
APL145F 富邦產物公共意外責任保險戶外教學或活動責任附加條款					
S006 富邦產物刑事訴訟費用附加條款					
聲明事項：					
一、消費者應詳閱各種銷售文件內容。如要詳知了解其他相關資訊，請洽本公司業務員、服務據點（免付費電話：0800-009-888）或網站（網址：www.fubon.com），以保障您的權益。					
二、本公司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第八條規定之告知事項包括蒐集之目的、個人資料類別及利用期間、方式等事項。除於蒐集個人資料時之告知外，並已詳載公告於本公司官網（www.fubon.com）個人資料告知事項專區提供閱覽，或可撥打0800-009-888客服專線查詢。					
三、本公司為保護客戶資料，要/被保險人辦理本保險契約批改以電子檔案形式提供相關資料時，如有涉及個資建議將檔案加密後提供予本公司保險服務窗口。					
四、本保險商品有受保險安定基金保護機制之保障。另住宅火災保險商品並受住宅地震保險基金保護機制之保障。					
五、要/被保險人為自然人時，右上方證號使用非新式居留證號，請至移民署辦理換證事宜；若已完					
續下頁					
要/被保險人應注意事項：					
1、立保險單人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茲承保被保險人之保險標的物，於交付保險費後在後開保險期間內，對本保險契約承保之危險事故，所致之危險或損失，本公司依本保險契約之規定負擔賠償責任。本保險單及所載基本條款、特約條款、附加條款、批單等交付本公司之要保書，均為本保險契約之一部分，特立本保險單存證。					
2、本保險單基本條款、承保條件、特別約定事項、明細、附加條款、特約條款、其他附加文件或附加批單如有需要更改時，請洽本公司自其書面批單始生效力。					
3、本保險單非經加印本公司保險單號碼不生效力。					
4、保險費之交付以本公司發給之正式繳款證明為憑。					
中華民國 115 年 04 月 09 日 覆核		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 賴榮崇 			
				保險單號碼 	

附件六：協會同意申請之證明文件

一、協會組織章程

社團法人台灣全人與民主教育協會組織章程

民國 103 年 8 月 14 日制訂草案

民國 103 年 10 月 14 日內政部核定草案

民國 104 年 3 月 15 日成立大會修訂通過

民國 104 年 7 月 17 日第一屆第一次臨時大會修訂通過

民國 104 年 7 月 31 日內政部台內團字第 1040056595 號核准立案通過

民國 104 年 10 月 7 日苗院美登 104 法登社字第 13 號登記為社團法人

民國 107 年 3 月 24 日第二屆第一次會員大會修訂通過

民國 107 年 8 月 2 日內政部台內團字第 1070051698 號函備查

第一章 總則

第一條 (名稱)

本會名稱為社團法人台灣全人與民主教育協會 (以下簡稱本會)。本會英文名稱為「Holistic & Democratic Education Society in Taiwan」

第二條 (宗旨)

本會為依人民團體法設立，非以營利為目的之社會團體，宗旨為結合具有相同理念的公民伙伴，透過創辦學校，舉辦教師、學生與家長研習營，以及辦理其它相關文化與教育活動的方式，積極推動並實踐全人與民主教育。

第三條 (區域)

本會以全國行政區域為組織區域。

第四條 (會址與通訊處)

本會會址設於主管機關所在地，並得報經主管機關核准設分支機構。

前項分支機構組織簡則由理事會擬訂，報請主管機關核准後行之。

會址及分支機構之地址於設置及變更時應函報主管機關核備。

第五條 (任務)

本會之任務如下：

一、結合及發展國內、外專業教育論述、資源與實踐經驗，推展自主學習及以自由民主為核心理念與內涵的自由民主教育。

二、提供多元的公民與法治教育題材，推動學生自治會，舉辦公民行動方案實地走訪公共議題現場，進而將校園學生自治的成果回饋社會，以促進深化的公民法治社會之實踐。

三、推動登山教育及探索體驗教育，致力學子及國人重新找回對大自然的親近熱情與能力，並將關懷環境之能力自然內化為人格的一部分。

四、舉辦符合本會宗旨之工作坊、論壇、課程、演講、研習、親子營隊等相關活動。

五、配合辦理國家及直轄市、縣市政府公立學校委託民間經營之政策，提供全人民主教育在國內外實踐經驗，與體制學校交流分享，進而促進國家教育多元化目標之實踐。

六、自辦及承辦各級政府委託民間經營之學校。

第六條（主管機關）

本會之主管機關為內政部。目的事業主管機關依章程所定宗旨、任務主要為教育部，其目的事業應受各該事業主管機關之指導、監督。

第二章 會員

第七條（會員）

本會會員分為：

（一）一般會員：凡贊同本會宗旨之個人，年滿二十歲，由會員大會無異議通過，或由二名會員推薦，並填具入會申請書，經理事會通過，並繳納會費後，為一般會員。

（二）團體會員：凡贊同本會宗旨之機構或團體，得填具入會申請書，經理事會通過，並繳納會費後，為團體會員。團體會員應推派代表一人，以行使會員權利。

（三）榮譽會員：凡贊同本會宗旨之機構、團體或個人，對本會有特殊重大貢獻者，經理事會通過後聘任之。

本會之發起人於成立後即成為一般會員。

第八條（會員權利）

會員（會員代表）有表決權、選舉權、被選舉權與罷免權。每一會員（會員代表）為一權，並得以獲得本會活動相關訊息。

榮譽會員無表決權、選舉權、被選舉權與罷免權等權利。

第九條（會員義務）

會員有遵守本會章程、決議及繳納會費之義務。

第十條（處分）

會員（會員代表）有違反法令，章程或不遵守會員大會決議時，得經理事會決議，予以警告或停權處分，其危害團體情節重大者，得經會員大會決議予以除名。會員未繳納會費者，不得享有會員權利，連續兩年未繳會費者，視同自動退會。會員經出會、退會或停權處分，如欲申請復會或復權時，除有正當理由者外，應繳清前所積欠之會費。

第十一條（出會）

會員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為出會：

一、喪失會員資格者。

二、經會員大會決議除名者。

第十二條（退會）

會員得以書面敘明理由向本會聲明退會。但應於三個月前預告，並於會計年度結束時生效。

會員經出會或退會，已繳納之各項費用不予退還。

第二章 組織及職權

第十三條（最高權力機構）

本會以會員大會為最高權力機構。會員（會員代表）人數超過三百人以上時得分區比例選出會員代表，再召開會員代表大會，行使會員大會職權。會員代表任期三年，其名額及選舉辦法由理事會擬訂，報請主管機關核備後行之。

第十四條（會員（代表）大會職權）

會員(會員代表)大會之職權如下：

- 一、訂定與變更章程。
 - 二、選舉及罷免理事、監事。
 - 三、議決入會費、常年會費、事業費及會員捐款之數額及方式。
 - 四、議決年度工作計畫、報告及預算、決算。
 - 五、議決會員（會員代表）之除名處分。
 - 六、議決財產之處分。
 - 七、議決本會之解散。
 - 八、議決與會員權利義務有關之其他重大事項。
- 前項第八款重大事項之範圍由理事會定之。

第十五條（理、監事產生方式）

本會置理事九人、監事三人，由會員(會員代表)選舉之，分別成立理事會、監事會。

選舉前項理事、監事時，依計票情形得同時選出候補理事二名，候補監事一名，遇理事、監事出缺時，分別依序遞補之。

理事會得提出下屆理事、監事候選人參考名單，以利會務運作。

理事、監事得採用通訊選舉，但不得連續辦理，通訊選舉辦法由理事會通過報請主管機關核備後行之。

第十六條（理事會職權）

理事會之職權如下：

- 一、審定會員（會員代表）之資格。
- 二、選舉及罷免常務理事、理事長。
- 三、議決理事、常務理事及理事長之辭職。
- 四、聘免工作人員。
- 五、擬訂年度工作計畫、報告及預算、決算。
- 六、訂定理事會議事規則與辦事細則。
- 七、其他應執行事項。

第十七條（常務理事與理事長）

理事會置常務理事三人，由理事互選之，並由理事就常務理事中選舉一人為理事長。

理事長對內綜理督導會務，對外代表本會，並擔任會員大會、理事會主席。

理事長因事不能執行職務時，應指定常務理事一人代理之，未指定或不能指定時，由常務理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理事長、常務理事出缺時，應於一個月內補選之。

第十八條（監事職權）

本會設監事會，由監事組成，監事會之職權如下：

- 一、監察理事會工作之執行。
- 二、審核年度決算。
- 三、選舉及罷免常務監事。
- 四、議決監事及常務監事之辭職。
- 五、其他應監察事項。

第十九條（常務監事）

監事會置常務監事一人，由監事互選之，監察日常會務，並擔任監事會主席。常務監事因事不能執行職務時，應指定監事一人代理之，未指定或不能指定時，由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監事會主席（常務監事）出缺時，應於一個月內補選之。

第二十條（理監事任期）

理事、監事均為無給職，任期三年，連選得連任。理事長之連任以一次為限。理事、監事之任期自召開本屆第一次理事會之日起計算。

第二十一條（理事、監事之解任）

理事、監事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應即解任：

- 一、喪失會員（會員代表）資格者。
- 二、因故辭職經理事會或監事會決議通過者。
- 三、被罷免或撤免者。
- 四、受停權處分期間逾任期二分之一者。

第二十二條（秘書長）

本會置秘書長一人，承理事長之命處理本會事務。

秘書長由理事長提名經理事會通過聘免之，並報主管機關備查。

秘書長不得同時為理事或監事。

本會得置工作人員若干人，由秘書長提名，由理事長提出，經理事會通過聘免之，並報主管機關備查。

前項工作人員不得由理事監事擔任，其權責及分層負責事項由理事會另定之。

第二十三條（委員會）

本會得設各種委員會、小組等功能性組織，其組織簡則經理事會通過後施行，變更時亦同。

第四章 會議

第二十四條（會員（代表）大會之常會臨時會議）

會員（會員代表）大會分定期會議與臨時會議二種，由理事長召集，召集時除緊急事故之臨時會議外應於十五日前以書面通知之。

定期會議每年召開一次，臨時會議於理事會認為必要，或經會員（會員代表）五分之一以上之請求，或監事會函請召集時召開之。

本會辦理法人登記後，臨時會議經會員（會員代表）十分之一以上請求召開之。

第二十五條（會員（代表）委託）

會員（會員代表）不能親自出席會員大會時，得以書面委託其他會員（會員代表）代理。

但每一會員（會員代表）以代理一人為限。

第二十六條（會員（代表）大會決議）

會員（會員代表）大會之決議，以會員（會員代表）過半數之出席（包括依前例之委託），出席人數較多數之同意行之。但下列事項之決議應有出席人數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行之。

- 一、章程之訂定與變更。
- 二、會員（會員代表）之除名。
- 三、理事、監事之罷免。
- 四、財產之處分。
- 五、本會之解散。
- 六、其他與會員權利義務有關之重大事項。

本會辦理法人登記後，章程之變更以出席人數四分之三以上之同意或全體會員三分之二以上書面之同意行之。

本會之解散，得隨時以全體會員三分之二以上之可決解散之。

會員大會修正（後）通過條文

第二十七條（理監事會）

理事會每三個月召開一次，監事會每三個月召開一次，必要時得召開理監事聯席會議或臨時會議。

前項會議召集時除臨時會議外，應於七日前通知。會議之決議，各以理事、監事過半數之出席，出席人數較多數之同意行之。

理監事應親自出席理監事會議，不得委託他人代理。但因故無法親自到場時，得以視訊會議方式為之，並應全程錄音、錄影存證並載明於會議紀錄，妥善永久保存。

如有涉及選舉、補選、罷免、訂定組織辦法等事項，不得採行視訊會議。

第二十八條（理監事出席義務）

理事應出席理事會議，監事應出席監事會議，理事會、監事會不得委託出席；理事、監事連續二次無故缺席理事會、監事會者，視同辭職，由候補理監事遞補之。

第五章 經費及會計

第二十九條（經費來源）

本會經費來源如下：

- 一、入會費：於入會時繳納，學生會員三百元，一般會員五百元，團體會員五千元。
- 二、常年會費：於入會之後每年繳納（含入會第一年），學生會員三百元，一般會員五百元，團體會員五千元。
- 三、事業費。
- 四、會員捐款。
- 五、委託收益。
- 六、基金及其孳息。
- 七、其他收入。

第三十條（會計年度）

本會會計年度以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第三十一條（工作計畫與財務報告）

本會每年於會計年度開始前二個月由理事會編製年度工作計畫、收支預算表、員工待遇表，提會員大會通過，會員大會因故未能如期召開者，先提理監事聯席會議通過，於會計年度開始前報主管機關核備。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二個月內由理事會編製年度工作報告、收支決算表、現金出納表、資產負債表、財產目錄及基金收支表，送監事會審核後，造具審核意見書送還理事會，提會員大會通過。

於三月底前報主管機關核備（會員大會未能如期召開者，先報主管機關）。

第三十二條（剩餘財產歸屬）

本會於解散後，剩餘財產歸屬所在地之地方自治團體或主管機關指定之機關團體所有。

第六章 附則

第三十三條

本章程未規定事項，悉依有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三十四條

本章程經會員（會員代表）大會通過，報經主管機關核備後施行，變更時亦同。

第三十五條

本章程經本會 104 年 3 月 15 日成立大會、104 年 7 月 11 日臨時會員大會通過。報經內政部民國 104 年 7 月 31 日內政部台內團字第 1040056595 號函准予備查。

協會預計於 4 月 29 日召開理監事會，會議記錄容後補件。

二、協會會議記錄：

社團法人台灣全人與民主教育協會

第三屆第三次暨第四屆第一次會員大會會議記錄

會議時間：民國 114 年 6 月 1 日（週日）13:00

會議地點：臺北市哈柏露塔實驗教育機構（台北市大湖山莊街 170 號哈柏露塔四樓）

應出席會員：黃政雄、余海禮、盧至堅、簡秀娥、周鄭州、黃宇平、呂忠翰、羅志誠、許乃馨、阮瀧棠、吳任鈞、曾彥閔、呂品逸、張佳芝、張新、余沛義、黃小倫、許明霖、鄭雅慧、陳孟飛、鍾建光、邱綉惠、易宥辰、盧侑典、謝宗霖、蔡易軒、李碧雲、鍾嘉惠、黃小樹、黃大跖、許璿，等 31 名會員。

出席會員：盧至堅、黃政雄、吳任鈞、周鄭州、黃宇平、黃小樹、簡秀娥、許明霖

代理出席：阮瀧棠、張佳芝、盧侑典、鍾建光、許璿、李碧雲、蔡易軒、陳孟飛

出席及代理出席共計 16 名，超過法定開會人數

主席：盧至堅理事長

議程：

一、主席致辭
略

二、會務報告

1. 上年度工作報告
2. 下年度工作計畫

會議報告如附件一。

三、提案討論

1. 哈柏露塔實驗教育機構續辦案

決議：同意繼續辦理。計畫主持人同為周鄭州續任，負責人改由黃宇平擔任。

2. 中學部名稱為：籌備臺北市阿格拉實驗教育機構，由協會執行長周鄭州辦理，並擔任計畫主持人及負責人。

四、選舉第四屆理事九人，候補理事兩人，監事三人，候補監事一人

投票結果：

理事：盧至堅、黃政雄、余海禮、吳任鈞、羅志誠、陳孟飛、蔡易軒、許乃馨、李碧雲

候補理事：簡秀娥、黃大跲

監事：鄭雅慧、鍾建光、黃小樹

候補監事：許璿

五、臨時動議

六、散會

會員大會簽到表

社團法人台灣全人與民主教育協會 第三屆第三次暨第四屆第一次會員大會

簽到表

開會時間：民國 114 年 6 月 1 日（週日）13:00 起

開會地點：台北市大湖區大湖山莊街 170 號大湖國小（哈柏露塔）

編號	會員	簽到	編號	會員	簽到	編號	會員	簽到
1	黃政雄	黃政雄	14	許明霖	許明霖	27	呂忠翰	
2	羅志誠		15	鄭雅慧		28	黃小樹	黃小樹
3	許乃馨	黃大跲代	16	黃宇平	黃宇平	29	黃大跲	
4	阮灘棠	阮灘棠	17	陳孟飛	同許明霖代	30	簡秀娥	簡秀娥
5	吳任鈞	吳任鈞	18	鍾建光	許明霖代	31	許璿	簡秀娥代
6	周鄭州	同許明霖	19	邱綉惠		32		
7	曾彥閔		20	易宥辰		33		
8	盧至堅	盧至堅	21	盧侑典	盧至堅代	34		
9	呂品逸		22	謝宗霖		35		
10	張佳芝	吳任鈞代	23	蔡易軒	吳任鈞代	36		
11	張新		24	李碧雲	黃小樹代	37		
12	余沛義		25	鍾嘉惠		38		
13	黃筱倫		26	余海禮		39		

附件七：自然領域概論

從國小到高中各個階段培養真正的科學精神及素養的目標、方向和內容

本計劃是以教育部於中華民國 105 年 2 月所頒布之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中的自然科學領域作為實施、修訂與執行的基礎而展開。

余海禮：中研院物理所，曾任高中科學資優生培育計畫召集人，本團隊顧問

自然科學與數學不同的地方在於自然科學是累積性的經驗學科，而數學則是帶有直觀性的語言學科。有點像小說與詩歌的分別，小說家除了對現實的觀察有着直覺的透視外，還需要人生經驗的累積才能成為偉大的小說家，而詩人只需要瞬間掌握語言的奧秘便可以成就偉大的詩篇。科學是以主體經驗作為發展的基礎，這說明了為什麼重要的科學上的突破都是來自經驗主義國家，如英國，美國…等。但是當我們不斷累積經驗知識之後，反而往往被已經掌握的固有知識陷阱所約束，尤其是套裝知識，更是讓個人的主體經驗無法透視及掌握每個知識成立時背後所依持的假設，與其所需要的內在條件的底蘊。如此，當一個人遇到問題時，徘徊其中以絕不放棄固有經驗知識為傲，錯把不當的堅持當作美德，這時，個人便失去開放性，被固有經驗約束下，失去讓主體經驗擴大，超越原來經驗知識的可能性。更重要的是，同時失去了對真實自然建立一個更深層的直覺感應之經驗的機會，也失去堅持對這些直覺感應到現實世界所獲得的經驗的強大信心。

在社會各種現實事務的操作過程中，科學概念的傳播和民主政策的說服一樣 - 都是一個漫長的溝通與說服的過程。尤其是科學典範的轉移更是一個需要漫長時間與持異意見者持久地溝通、說服的艱辛過程；此期時，主事者的人格魅力、溝通與說概念故事能力，在新科學典範的普及中就顯得異常重要；通常，缺乏這些人才的社會其科學研究及知識也往往不發達和普及。今天大型的國際科研合作計劃，牽涉的人數眾多而且結構組織複雜異常；缺乏人格魅力、具有高超溝通、說服能力的領導者來主持，

是不太可能成事的。科學工作者或者是科學普及教育者的個人人格魅力在傳播新的科學典範概念上面扮演的角色顯得尤其重要，有時比科研本身來得重要。強調溝通與說服的開放民主教育環境對培養這些人格特質在科學與民主政治普及教育中顯得尤為重要。

人生活在自然界定律規範下的現實中，對自然現實過程的掌握、理解及對奧秘現象的好奇與揣摩帶來的真實感與滿足感，是一個心智成熟的人得以在千變萬化的自然環境中累積主體經驗，避免凶險、衝突，安頓身心與現實經驗和諧共存地生活的必要條件。所以，如何讓小孩於現實生活中慢慢養成能夠利用自我累積的識見，擴大主體經驗並於過程中滿足被自然現象的奧秘所引起的好奇心，瞭解自然現實混沌變化的道理，以開放的態度追尋諸般事物背後的連結線索的經驗，然後旁及人文社會的應對脈絡；看穿自然定律於基礎上具有統一性，但在真實的表現上卻具有變化萬千的諸多殊相，最終在現實經驗的基礎上經過實踐判斷的取捨，成就一個無論內在邏輯與主體經驗都具一致性的世界觀與永遠保持一股courage of wonder的氣質，這就是科學精神和素養的目標。

自然科學有著既統一卻又呈現千變萬化的本質，兩個看起來完全不同的現象可以有着完全相同的運動方程式，只是邊界或起始條件相異而矣。例如，古典世界中牛頓定律統攝了一切自然界現象。美國開國之父之一Jefferson總統就曾說過美國憲法就是奠基在牛頓定律之上；意思是說只要開始時把憲法弄好，以後美國社會的發展便會如牛頓系統一樣，絲毫不差地跟着法律完美地演化。200 年的美國歷史用經驗事實證明這是無稽之談。然而社會真的是沒有規律嗎？也不盡然。今天我們說股市的動量很大、那個社會運動的衝擊力不少…等等說詞時都是暗地裏用了牛頓系統在不同的參數下都依照定律絕對演化的概念。因此，運用牛頓系統的概念有時可以解釋現象，有時卻得出荒謬的結果，端看立論者使用的參數有沒有牴觸了牛頓系統的內在邏輯。為什麼會這樣呢？問題的關鍵是人們都只是學會了牛頓系統的套裝概念；卻沒有仔細分析這些

套裝化的知識及概念的適用條件及應用範圍。當人們把這些知識天真地套用到複雜的社會現象上面時，產生的偏差就在所難免的了，在缺乏問題意識的情況下，有時甚至令人無法想像到底牛頓系統什麼時候可以、什麼時候不可以套用在那些對應的問題上。但是，既然一切古典系統都來自牛頓系統，那麼現實中的自然現象在背後都應該有着共同的因果結構才對。只是有時問題太複雜了，連問題如何開始發問都不清楚。因此如何尋找那些表面看來不一樣的系統的共同結構就是具有開放性的民主科學教育所要強調的觀念。例如，一片飄落的樹葉，雖然可能的路徑有千百萬種，然而樹葉飄落的那瞬間的動力方程，卻是與兩隻對峙的狗兒，描述那落敗一方瞬間的心理結構的動力方程式具有共同性。現實世界各種自然現象，以及社會、人文現象都是千變萬化的，科學如何理解、判斷其共同的因果結構，進而影響或者預測分析這些現象的發展乃是一個重要問題。例如，當一個國家發生革命瞬間的多重人際關係與開水在三相點時水分子之間呈現的多重關係是否具有一致性，那些相同的結構又是什麼呢？所以開放而多元的民主科學教育對未來人文社會變化的預測與分析也可以是其重要的發展方向。

大凡偉大的科學突破和發展都是從破解重要的問題而來；而導致科學突破的問題之發生乃首先由科學家對自然現象的好奇所引起，這種煥發的好奇心往往都是人們對自然界呈現的奧秘的直接感應所引起的。這種從簡單、樸素感應引起之疑問及經驗激發出追尋答案的動力，就是讓科學得以進步的最基本原因。每個人在沒有接受教育之前都會對呈現在我們的眼前的自然界的奧秘產生一個樸素、直接而簡單的經驗及好奇心，這種對自然界奧秘的樸素感應經驗，以及所引起的疑問及對追求解答疑問引起的熱烈情緒是進一步建立深刻知識的動力之始。但另一方面，這種對真實世界的樸素感應的經驗引發的問題的能力和信心卻被日漸增加累積的套裝知識所約束，以至慢慢失去這種對自然奧秘樸素地直接感應的經驗之累積及好奇的能力；所以，如何培養一個人對自然界呈現在我們眼前不容易捉摸到的奧秘的敏銳感應，保持那種對樸素、簡單經驗引起的疑問及興趣的信心及能力，不會被成長過程中累積的知識所約束；在成長

時，依然保持自己獨特的主體經驗，同時對發問撲素、簡單的問題有着強烈的個人信心；當問題出現時，不僅能夠秉持開放的態度，在自己提出的疑問裏利用現實條件中固有的知識及隨經驗法則而生的線索，隨時依靠主體知識經驗解決問題；亦能於窮極所有方法仍然無解後，大膽地放棄原有所見，並且跳出原來知識約束的框架，甚至以矛盾於原來知識經驗的想法大膽提出新的見解，尋求最終的解答。其間，或者輔以模型建立來幫助自己以視覺化或更直接利用去繁化簡的邏輯來定量地概括俯瞰整個本來面目不清的複雜問題，進一步建立定量理論分析與計算的能力；重要的就是於與問題對峙不懈中卻又同時保持開放態度；能夠判斷什麼時候應該堅持原來的見解，繼續與問題對峙不懈直到解決問題為止，什麼時候應該放棄原有的成果及見解另外找尋新的方向；我們認為這種開放的判斷力的養成乃是科學教育中最為重要的核心能力之一。本計劃為這個培養真正的科學精神、素養的方向提出建議、內容及實踐方法。民主教育的另外一個重點特色就是連帶老師也要一起接受放下威權身份，重新檢視以往套裝知識的缺點和建立開放的心靈，重新培養對現實世界的感應能力，能夠以樸素直觀的主體經驗來開始發問問題。老師的角色就是需要更豐富廣博的知識把各種看似無關的線索、經驗和知識與學生一起討論，慢慢建構、編織那些看似獨立變化的自然現象背後統一性之認知觀念。甚至旁及包括這些觀念要如何與有關的人文倫理、未來社會進程的問題、現象統一起來成就一個完整的世界觀。

我們現在以兩個例子說明民主科學教育的重要觀點、其中的執行要點，以及迥異於別種科目的經驗本質的特殊性。

1. 小的時候我們常常會追問太陽下山之後，天空為什麼會漆黑起來？

碰到這種問題時老師通常會以套裝知識告訴小孩說：那是因為太陽下山後陽光被地球遮擋住了，所以天空就變得黑暗起來；而其他同學通常會因為接受了老師這個簡單的答案，對繼續發問的小孩發出嘲笑，最終導致發問的小孩失去了尋求自然界奧秘經驗的直接感應能力、好奇心與對各種簡單樸素的問題發問的信心也隨之慢慢消失。

在這個例子中，老師的套裝知識並未有真正接受更深刻的經驗與分析的檢驗，就直接接受了太陽下山後因為陽光被地球本身擋住了的說法，因此不假思索地接受了這個太陽下山後天空便黑起來的結論。如果我們進一步思考並仔細觀察夜裏廣闊無邊的星空，便可以知道這個說法與我們看到星星會發光的經驗不相符合。如果星星會發光，那麼無限的天空中就應該有無限多的星星，而星星又因為會發光，因此便有無限多的光線，所以天空應該永遠是明亮的才對。如果老師的問題意識能夠往這方面仔細多想一下，很可能就能夠帶領學生發現宇宙膨脹導致晚上天空趨於暗黑的奧秘。重要的是讓學生增加依自己經驗感應到的問題發問的信心。發問問題是一切科學追求的開始，能夠培養出一個讓小孩依自己樸素直接感應到自然奧秘的主體經驗展開熱切追尋及思考就是具有開放性教育的特質。

2.人類是從自然界中孕育出來的，身體各種感官機能都有間接或直接反應出自然定律的奧秘能力；因此，我們可以對自然界的現象有一種直觀感應及理解的能力。

動力學歷史的發展是首先從牛頓定律開始，然後再出現量子力學。所以我們今天的生活、思維都受到牛頓定律的影響，因而對量子力學始終有種神秘抽象難明的無力感，畢竟這是兩個表面看來截然不同的動力系統。尤其是今日量子計算中最神秘的量子糾纏 (quantum entanglement) 現象更不是一般生活在牛頓定律的社會氣氛下長大的人能夠理解的。但其實每個小孩在現實經驗中都看到及感應到糾纏現象。例如：與父母之間的零用錢因為親情關係而糾纏不清的現象，雖然與父母相隔兩地還是可以在心裏感應到這零用錢間的糾纏作用，如果數目不對甚至會讓小孩產生不安的心理現象。所以Non-local 的quantum entanglement現象對小孩來說不單只是一個清楚得不得了的經驗，是一個可以真實地、直覺地感應到的現象及經驗。如果在每天日常生活中都能在開放的環境中加強這些經驗，命名這種糾纏現象的細節，慢慢地量子計算中的quantum entangle生活經驗及態度便可以取代牛頓定律的生活觀及社會觀，進而發展出符合量子計算時代旁及科學、文化與社會組織，更加符合現代發展潮流的世界觀。

一如生活在水中的魚兒，並不知道水的存在，卻能夠儘量利用水的種種特性悠閒地在水中生活，然而生活在陸地上的人，非要經過不斷辛苦的學習與適應才能慢慢利用水的種種特性在水中生活一樣。要造就一個量子環境，老師除了對量子計算要有興趣及開放的態度，以便能夠建立一開放的生活討論空間之外，更加應該讓孩子們浸淫在這氣氛中慢慢加強對量子糾纏現象的直觀感應與經驗。在這個開放的環境中，孩子們不會害怕問出一些簡單樸素的問題，例如：量子現象為什麼與平時老師講的的經驗不同、量子為什麼這麼少，這麼難以觀察到、我們怎麼能知道量子才是對的…等等。這其中老師不一定要知道這些問題的重要性以及奧秘所在，最主要就是要有開放及探究這量子奧秘的心態，最好還能夠進一步利用教室中的素材加強學生的經驗。例如，粉筆如果變成量子粉筆，他會變得怎樣？量子粉筆能夠保持她的顏色嗎？能夠保持他的樣子嗎？你可以把量子粉筆握在手上嗎？這些看似抽象的問題其實是每個小孩心中小時候都會有疑惑的問題，只是隨着成長這些問題會被套裝知識取代，最終失去對自然界的奧秘現象的直接感應轉化為主體經驗的能力。愛因斯坦在七歲的時候，盯着指南針與遠距離磁場作用引起的神秘冥想經驗造就了他日後對重力場的突破性了解與發展，開創了一門新科學。開放的民主教育就是要重新發現、喚醒這種能力。

例如：

- 很小的時候我們會追問，時針指著 12 點時，12 點是否已經過去？-
- 雲朵為什麼有時是白色的有時卻是黑色的？
- 為什麼我們可以走回頭路但是不可以在時間上回到過去？
- 玻璃為什麼會透明，但牆壁卻不會透明？
- 為什麼我們老是打不到停在牆上的蒼蠅？
- 水加熱後為什麼會對流滾起來，而泥土卻不會對流滾起來？

這些樸素的問題都指向大自然中最奧秘的現象，小孩都有感應這些問題的經驗的天生能力及對追尋這些答案的熱情及堅持；然而這股熱情每每被已經受到套裝知識約束的大人們忽略，令到小孩了逐漸失去對這些問題的信心及發問的能力。以至於日後觀察大自然時往往失去了這種樸素的直觀能力。

國小：

這時小孩的心智、頭腦混沌未開，但是對世界的敏感的感應卻是超凡入聖的；小孩清澈目光中的世界既親近，又遙遠。大人們看到一片紅葉時就只是一片紅色的葉子，但小孩的眼光中卻是有各種濃厚不同的紅色結構，毫無拘束的想像中，小孩甚至會有紅葉是星星的眼淚、小鳥的書信、好好的綠葉為什麼會變成紅色的奇怪卻又深刻的聯想。

所以這個時候就是要保存小孩們樸素的、每事問的好奇本質和培養小孩對周圍事物好奇而引起對問題發問的信心。例如：小的時候我們可以對一群排列整齊的螞蟻盯上老半天而樂此不倦。小螞蟻到底怎樣會排成一行咧？小螞蟻如何告訴同伴哪裏有食物呢？古生物學家史蒂芬·傑伊·古爾德為了要回答這些問題成為了當代最出色的昆蟲學與古生物考古學家，同時將有關螞蟻之社會性的行為應用到其他社會的合作競爭上。古爾德小時候看似奇怪行為的例子，就是因為他生在一個開放民主教育的環境中，生活的氣氛沒有壓抑他看來奇怪的行為，讓他終其一生都保持對自然界奧秘經驗有著旺盛的好奇心與感應這奧秘之能力。

國小時期正是一個人對現實經驗中各種奧秘充滿最旺盛的好奇心，對各種不同經驗及觀察都充滿好奇的時候；在開放的民主空間，老師如果能夠撇開威權力身份，用開放的態度讓小孩這顆從各種經驗而來的好奇心成長，不被周圍環境抹煞打壓，老師又能夠以開放態度重新開始學習，跟學生一起學習成長，在這樣的環境中就能夠讓小

孩對那看似樸素簡單的問題的發問越來越有信心。如此，科學的種子就已經深埋在小孩子的心中，隨時發芽成就。

國中：

國中時候，小孩充滿叛逆思想及各種挑戰傳統的奇怪念頭。他們已經具備，對觀察周遭現實的自然現象獲得的經驗作出定性化解釋及將這些經驗及觀察推廣到社會文化、歷史層次的現象的能力。以討論冷縮熱漲及熱對流的自然現象為例，一個簡單卻很奧妙的基本問題是，物質必須要具有怎樣的特質，才能出現冷縮熱漲的普遍現象？有沒有加熱之後反而會收縮的系統呢？這些問題都可以利用原子及分子作為物質基礎來作出定性的解答。但原子及分子又是什麼呢？不斷的問下去，在問題意識中，慢慢地孩子們會對這個世界建立一個定性的模型來理解這個冷縮熱漲的現象。又例如，討論流體加熱的對流現象時，在一個大玻璃水瓶加入有顏色的水，在加熱過程中，觀察水瓶裡的水紋會出現大尺度(即是水紋尺度大小差不多等於水瓶的尺度)而穩定的對流結構層，然而在比較細小窄長的水瓶中，卻沒有出現大規模的對流水紋結構層。這時，把這些定性穩定對流層出現的現象推廣到地球等降雨量線的現象中，利用水氣的熱對流現象便很容易解釋為何緯度在長城以南會出現 800 毫米年等降水量線；同時，在同一個緯度上年等降水量也差不多相同；這又解釋了為什麼歷史上自西方到東方的廣漠大地都在差不多在同一時候出現悠久的農耕文明；而在由南到北狹長的南美洲土地上，並沒有在歷史上出現長久的農耕文化。這種由科學到社會歷史文化的定性知識體系的建立所需要的聯想力及分析能力至為多元，這在小孩心中充滿叛逆思想的國中階段尤為重要。而這種能力必須要有一個開放民主的氣氛，一個能讓國中時小孩充滿叛逆的疑惑、思想、希望擺脫一般日常思考的方向、可以毫無拘束地自由發揮及挑戰權威的環境；而老師又同時能夠以朋友的身份適時加以提點就是成功的科學教育的關鍵。

高中：

學生進入高中時期，心智已經開始成熟，能夠從對周遭現實觀察既有的自然現象中以自己的主體經驗建造量化的模型來分析及解釋這些觀察到的現象及體驗到的經驗。再進一步推廣這主體經驗並與其他不同的現象比對找出其表面下共同的連結。把各種知識編織成為一個能夠各安其位具備完整一致的定量知識系統，就是高中科學教育的目標。

我們現在以理想氣體 $pV=nRT$ 定律為例，說明如何擺脫一般套裝知識的教育方法，如何從問題意識開始，藉着一個個相關的問題，一步一步建立一套有關熱平衡系統和他相關的知識與經驗系統。 $pV=nRT$ 方程式的左邊是能量單位，因此 nRT 定必代表能量，所以溫度 T 定必與能量相關。 R 就是能量與溫度轉換時所需的理想氣體常數。這個常數是可以計算的嗎？與Boltzmann constant k 又有什麼關係呢？如果可以計算他們的數值的話，那麼，我們需要提供什麼條件才能進行計算呢？今天我們都知道物質的基本結構就是原子，因此我們可以用更加基本的原子所攜帶的能量來表達物質狀態，這樣原則上就不再需要Boltzmann constant k ，也就是說Boltzmann constant k 應該是可以計算的了。同樣， R 也應該是可以計算的了，但為何到了今日都沒有人把這個常數計算出來呢？問題出在哪裏？這是否與我們雖然知道水分子每一個細緻的物理結構卻無法計算出水為何會在攝氏一百度時沸騰的現象一樣呢？我們這個宇宙中到底有幾個是無法計算的最基本常數呢？我們什麼時候要引進這些基本常數呢？這些都是套裝知識不會提及的觀念及問題。這時候，老師是否可以帶領學生利用原子分子運動從微觀到巨觀的觀點來理解 $pV=nRT$ 蘊藏的原理及奧秘，增加學生建立模型、分析的能力以及想像力就是很重要的環節了。尤其是藉着講解溫度 T 時所需要用到的熱平衡觀念。這時，學生會感覺到一個最為奧秘的概念 - 就是熱平衡居然與構成系統中的成份無關的現象。當一個多分量系統達到熱平衡時，他們都能夠用一個共同的溫度概念 T 來描述他們的特性。一塊石頭與一塊豬肉是如此不同的材料，但當他們達到熱平衡時，居然都有着一個共同的溫度 T 。這背後到底蘊藏了什麼條件，才能夠使得這現象變得可能呢？系統達到熱平衡時溫度是否還會擾動呢？這種擾動是否會越來越大，還是，繞着 T 而忽大忽小的擾動

呢？是什麼基本的原理防止系統的溫度 T 的擾動變成無限大呢？我們很容易便猜測到一定是能量守恆在作怪，但是，如何定量的證明這猜測呢？在學習花粉的布朗運動(Browian motion)時，花粉與他的載體達到一個熱平衡時，那麼為何花粉的速度不會變成無限大？顯微鏡下的花粉為何老是繞着一個速度平均值擾動？這是否與熱平衡時系統溫度繞着 T 而忽大忽小的擾動的現象相同呢？除了能量守恆定律外，解釋這些現象背後還需要什麼條件及定律呢？我們知道，物質的基礎就是原子及分子，原子分子的概念是否就能夠一致地解釋這些看來完全不一樣的現象呢？我們又如何利用原子分子的運動定量地解釋熱平衡及花粉的布朗運動(Browian motion)的現象呢？不停追問及聯想、強化問題意識。最後把這些想法落實到定量的模型的分析上，併構出完整自恰的自然拼圖，然後擴大並落實到主體經驗中去理解各種遇到的現象，就是科學教育在高中時代的重要精神。

老師的角色：

台灣的傳統社會中，大部份老師都是成長於套裝知識的教育環境，因此如何創造環境讓老師也可以學習撇開威權身份，發現自己知識的流弊加以補救改正，用開放態度重新開始，跟學生一起學習成長是民主教育成敗的關鍵。

每一個小孩，天生就有很多扇通往真實世界不同的門窗，讓他們可以從完全不同的經驗角度及觀點來觀察、感應這個世界，進而編織一張內心世界與這個外在世界能夠達成一致的拼圖，觀點越多，拼圖就越能夠逼近真實的世界，越能夠導致心靈的安頓和諧。開放的民主科學教育就是要透過老師幫助學生儘量把各扇不同的門打開，而不是很早就透過威權的力量把套裝知識罔顧潛藏的矛盾強灌在小孩的腦袋中，把那些可能通往更廣闊知識及經驗的門窗早早地關起。